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A 股股票代码: 601857)
(H 股股票代码: 857)

2020 年 8 月 27 日

目 录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董事会报告.....	10
重要事项.....	2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7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9
财务报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5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45
备查文件.....	17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172

本半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之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之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这些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之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的保证，亦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实际成果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提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焦方正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西蒙·亨利先生因故未能参加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7 次会议，已分别书面委托董事兼总裁段良伟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德地立人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董事长戴厚良先生、董事兼总裁段良伟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管道重组预期收益等情况，为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83,020,977,818 股为基数派发 2020 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742 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 160.00 亿元。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本公司是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现已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重组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是我国油气行业占主导地位的最大的油气生产和销售商，是我国销售收入最大的公司之一，也是世界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本公司发行的美国存托证券、H 股及 A 股于 2000 年 4 月 6 日、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7 年 11 月 5 日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戴厚良
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恩来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2622
传真：	86(10) 6209 9557
电子信箱：	sunbo05@petrochina.com.cn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梁刚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6959
传真：	86(10) 6209 9559
电子信箱：	liangg@petrochina.com.cn

香港代表处总代表： 魏方
联系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2 座 3705 室
电话： (852) 2899 2010
传真： (852) 2899 2390
电子信箱： hko@petrochina.com.hk

公司法定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邮政编码： 100007
互联网网址： <http://www.petrochina.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sunbo05@petrochina.com.cn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A 股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上市地点：
A 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 中国石油
A 股股票代码： 601857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 中国石油股份
H 股股票代码： 857
存托股份 ADS： 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PTR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境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于《财务汇报局条例》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

体核数师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677,347	2,732,910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8,747	1,230,156	(3.4)
项 目			本报告期比上年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9,045	1,196,259	(2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29,983)	28,423	(2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80	134,425	(41.2)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64)	0.155	(205.5)
摊薄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64)	0.155	(205.5)
净资产收益率(%)	(2.52)	2.32	(4.84)个百分点

2、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677,624	2,733,190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9,016	1,230,428	(3.4)
项 目			本报告期比上年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9,045	1,196,259	(2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29,986)	28,420	(2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利润	(31,790)	30,386	(204.6)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64)	0.155	(205.5)
稀释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64)	0.155	(2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2.33	(4.81)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80	134,425	(41.2)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4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98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39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0
小计	2,50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8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1)
合计	1,804

4、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亏损为 233.24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亏损为 233.27 亿元，差异为 0.03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003.9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006.65 亿元，差异为 2.70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751,689名，其中境内A股股东745,316名，境外H股股东6,373名（包括美国存托证券股东151名）。

（1）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	国有法人	146,882,339,136 ⁽¹⁾	80.25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898,081,998 ⁽³⁾	11.42	1,809,709	0	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3,819,980,834	2.09	-6,791	0	3,819,980,834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2,051,488,603	1.12	0	0	2,051,488,60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9,138,704	0.62	0	0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000,000	0.34	0	0	0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000,000	0.31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境外法人	274,697,556	0.15	65,020,517	0	0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000,000	0.12	0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6,109,200	0.11	0	0	0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H 股股票。

(3)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份种类
1	中国石油集团	146,882,339,136 ⁽¹⁾	A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898,081,998	H 股
3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819,980,834	A 股
4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51,488,603	A 股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9,138,704	A 股
6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24,000,000	A 股
7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	A 股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4,697,556	A 股
9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	A 股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6,109,200	A 股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据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持有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中国石油集团	A 股	146,882,339,136 (好仓)	实益拥有人	90.71	80.25
	H 股	291,518,000 (好仓) ⁽¹⁾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38	0.16
BlackRock, Inc. ⁽²⁾	H 股	1,452,314,708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6.88	0.79
		6,704,000 (淡仓)		0.03	0.004
Citigroup Inc. ⁽³⁾	H 股	1,165,526,558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核准借出代理人	5.52	0.64
		115,848,909 (淡仓)		0.54	0.06
		1,008,925,130 (可供借出的股份)		4.78	0.55

注：(1)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好仓）。中国石油集团被视为拥有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 H 股。

(2) BlackRock,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452,314,708 股 H 股（好仓）及 6,704,000 股 H 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

(3) Citigroup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56,601,428 股 H 股（好仓）及 115,848,909 股 H 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1,008,925,130 股 H 股（好仓）以核准借出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于2020年6月30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呈董事会报告，以供省览。

1、经营业绩回顾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对世界经济产生巨大冲击，世界主要经济体出现不同程度衰退；中国经济也受到明显冲击，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下降6.8%，但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中国经济呈现稳定转好态势，二季度GDP环比增长11.5%、同比增长3.2%，上半年GDP同比下降1.6%。受宏观经济及疫情影响，全球石油市场供需宽松局面进一步加剧，国际原油平均价格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受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国内油气需求严重萎缩的不利影响，本集团生产经营遭遇前所未有的冲击和挑战，面对复杂严峻形势，本集团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大力推进提质增效，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和资本性支出，努力降低疫情和低油价造成的损失，保持了油气产业链总体平稳运行。受疫情和油价双重影响，本集团上半年经营业绩和自由现金流大幅下降；通过采取提质增效等有效措施，财务状况总体稳健。

（1）市场回顾

● 原油市场

2020年上半年，疫情蔓延导致世界石油需求历史性下降，全球石油市场严重供过于求，国际油价深度下跌。此间，“减产联盟”减产谈判破裂并发起价格战，随后又达成史上最大规模减产协议，对国际油价走势带来重要影响。上半年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39.95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下降39.4%；美国西德克萨斯中质原油（“WTI”）现货平均价格为36.59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下降36.3%。

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20年上半年，国内原油产量9,650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5%。

● 成品油市场

2020年上半年，国内成品油消费明显下降，汽油、柴油、煤油均呈负增长。国内炼油能力不断增长，原油加工量增速基本稳定，但成品油产量有所下滑，成

品油净出口量持续增长。据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20年上半年，原油加工量31,266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2.4%；成品油产量18,424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2.5%；成品油表观消费量15,386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6.0%，其中汽油下降3.3%，柴油增长0.1%。上半年国家4次调整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汽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下调人民币1,730元/吨，柴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下调人民币1,670元/吨。

- 化工市场

2020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供求关系、国际油价等因素影响，国内化工市场总体下行，除疫情防控相关化工产品之外，大部分化工产品需求下降、价格下跌。二季度以来，随着国内复工复产加快推进，化工市场需求逐步回升。

- 天然气市场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及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全球天然气市场需求下降，供需宽松加剧，国际天然气价格全线下跌，欧美和东北亚液化天然气（“LNG”）现货价格创历史新低；国内天然气需求增速下降，产量保持较快增长，进口量增速大幅下降。据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20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表观消费量1,556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4.2%；国内天然气产量950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9.9%；天然气进口量667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3.3%。

(2) 业务回顾

- 勘探与生产业务

国内勘探开发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持续优化勘探方案，风险勘探和集中勘探取得重要发现和进展，塔里木满深1井获高产油气流，实现了盆地腹部超深层油气勘探重大突破；四川蓬探1、塔里木轮探1、准噶尔沙探2等一批风险探井实现新突破，开辟了油气勘探新领域。优化调整产能建设，科学组织油气开发生产。上半年实现原油产量372.7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0.8%；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024.4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10.9%；油气当量产量710.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5.4%。

海外油气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海外油气业务稳中有进，乍得项目风险勘探、哈萨克斯坦PK项目滚动勘探获得新突破新进展。以效益为中心优化调整油气田开发策

略，改善新井和措施作业效果，提升油气田开发水平。上半年实现油气当量产量123.5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17.3%，占本集团油气当量产量的14.8%。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产量475.4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5.2%；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149.1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9.4%；油气当量产量833.7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7.0%。

勘探与生产运营情况

	单位	2020年上半年	2019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油产量	百万桶	475.4	451.9	5.2
其中：国内	百万桶	372.7	369.8	0.8
海外	百万桶	102.7	82.1	25.1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	十亿立方英尺	2,149.1	1,964.3	9.4
其中：国内	十亿立方英尺	2,024.4	1,825.1	10.9
海外	十亿立方英尺	124.7	139.2	(10.4)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833.7	779.4	7.0
其中：国内	百万桶	710.2	674.1	5.4
海外	百万桶	123.5	105.3	17.3

注：原油按1吨=7.389桶，天然气按1立方米=35.315立方英尺换算

● 炼油与化工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业务稳步推进结构调整，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效益情况，优化原油资源配置，及时调整加工负荷，大力减油增化。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灵活调整柴汽比，努力增产高附加值产品。上半年加工原油568.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4.9%；生产成品油5,208.5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8.2%。化工商品产量1,384.7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9.5%，乙烯产量比上年同期增长4.0%，合成树脂、合成橡胶产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3.7%和4.7%。

2020年上半年，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塔里木和长庆乙烷制乙烯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炼油与化工生产情况

	单位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原油加工量	百万桶	568.2	597.4	(4.9)
汽、煤、柴油产量	千吨	52,085	56,716	(8.2)
其中：汽油	千吨	21,931	24,588	(10.8)
煤油	千吨	4,264	6,038	(29.4)
柴油	千吨	25,890	26,090	(0.8)
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	%	93.43	93.26	0.17 个百分点
乙烯	千吨	3,103	2,983	4.0
合成树脂	千吨	5,024	4,845	3.7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千吨	656	674	(2.7)
合成橡胶	千吨	489	467	4.7
尿素	千吨	948	459	106.5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换算

● 销售业务

国内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应对成品油市场消费萎缩和库存高企的严峻形势，全力加强产销衔接，努力保障炼厂后路畅通和原油产业链总体平稳运行。积极抓住复工复产和春耕有利时机，提升客户服务质量，根据疫情影响积极推广“不下车”加油和“无接触”支付；加大产品营销力度，努力提升零售量，优化批发销售，提升销售效益。

国际贸易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大海外份额油销售力度，优化成品油出口节奏，推动国内国际市场一体化协同。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共销售汽油、煤油、柴油7,656.9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14.8%，其中国内销售汽油、煤油、柴油4,857.2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15.6%。

● 天然气与管道业务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精准施策开拓天然气终端市场，大幅提升终端销量，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全面升级“标签化”管理，统筹优化资源配置和销售结构。持续强化管道安全升级管理，确保油气管网安全平稳运行。

2、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经营业绩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290.4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人民币 299.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284.23 亿元下降 205.5%；实现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 0.164 元，比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155 元减少人民币 0.319 元。

营业收入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290.45 亿元，比 2019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1,962.59 亿元下降 22.3%，主要是受成品油、天然气销售量减少以及油气产品价格下降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20 年上半年及 2019 年上半年主要产品对外销售数量、平均实现价格以及各自的变化率：

	销售量（千吨）			平均实现价格（人民币元/吨）		
	2020 年 上半年	2019 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2020 年 上半年	2019 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原油*	85,950	65,395	31.4	1,998	3,170	(37.0)
天然气（亿立方米、人民币元/千立方米）	1,197.67	1,252.67	(4.4)	1,175	1,391	(15.5)
汽油	31,569	36,496	(13.5)	5,600	6,594	(15.1)
柴油	38,437	43,285	(11.2)	4,350	5,216	(16.6)
煤油	6,563	10,131	(35.2)	3,133	4,254	(26.4)
重油	10,196	9,467	7.7	2,616	3,122	(16.2)
聚乙烯	2,636	2,485	6.1	6,349	7,836	(19.0)
润滑油	569	571	(0.4)	7,534	8,299	(9.2)

*原油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原油；原油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由于国际贸易量增加。

经营支出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支出为人民币 9,350.88 亿元，比 2019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1,255.96 亿元下降 16.9%，其中：

采购、服务及其他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 6,271.88 亿元，比 2019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7,961.03 亿元下降 21.2%，主要由于本集团油气产品采购支出减少。

员工费用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员工费用（包括各类用工的工资、各类保险、住房公积金、培训费等附加费）为人民币 607.46 亿元，比 2019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650.28 亿元下降 6.6%，主要由于强化了员工薪酬与效益的挂钩联动。

勘探费用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勘探费用为人民币105.69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22.67亿元下降13.8%，主要由于本集团根据油价变动优化勘探方案，控制勘探费用支出。

折旧、折耗及摊销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折旧、折耗及摊销为人民币1,143.88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086.07亿元增长5.3%，主要由于油价下降导致油气储量变化，本集团油气资产折旧折耗增加。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为人民币298.83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326.95亿元下降8.6%，主要由于本集团大力推进提质增效工作，持续控制非生产类费用。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为人民币989.3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30.88亿元下降12.5%。其中：消费税从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811.37亿元下降至2020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33.77亿元，减少人民币77.60亿元；资源税从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20.88亿元下降至2020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3.93亿元，减少人民币26.95亿元；石油特别收益金从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99亿元下降至2020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78亿元，减少人民币6.21亿元。

其他收入净值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净值为人民币66.17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1.92亿元增加人民币44.25亿元，主要由于资产处置收益增加、弃置费用变动等综合影响。

经营（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亏损为人民币60.43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利润人民币706.63亿元下降108.6%。

外汇净收益/（损失）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汇净收益为人民币4.43亿元，2019年上半年的外汇净损失为人民币2.90亿元，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变动影响。

利息净支出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利息净支出为人民币134.9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33.04亿元增长1.4%，主要由于一年以上的存款等利率较高的存款余额同比降低，利息收入减少。

税前（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税前亏损为人民币185.2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税前利润人民币617.76亿元下降130.0%。

所得税费用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48.04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26.38亿元下降78.8%，主要由于本集团税前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本期（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净亏损为人民币233.24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净利润人民币391.38亿元下降159.6%。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为人民币66.59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07.15亿元下降37.9%，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效益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亏损为人民币299.83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人民币284.23亿元下降205.5%。

● 板块业绩

勘探与生产

营业收入 2020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554.5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3,263.39亿元下降21.7%，主要由于原油、天然气等油气产品销量减少、价格下降。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进口俄油、哈油等1,798万吨，比2019年上半年的1,985万吨下降9.4%；销售收入人民币398.3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58.13亿元下降39.5%。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平均实现原油价格为39.02美元/桶，比2019年上半年的62.85美元/桶下降37.9%，剔除汇率影响，平均实现原油价格比上年同期下降35.6%。

经营支出 2020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2,450.99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727.11亿元下降10.1%，主要由于采购支出、员工薪酬及勘探费用减少。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进口俄油、哈油等采购成本人民币439.06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45.23亿元下降32.0%。

本集团继续加强成本费用控制，2020年上半年油气操作成本为9.64美元/桶，比上年同期的11.21美元/桶减少1.57美元/桶，下降14.0%。

经营利润 2020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国内业务优化勘探部署，突出规模效益勘探，加强投资、储量、成本三位一体管理，实现效益增储，坚持量效并

重，突出规模效益建产，严格控制运行成本，努力提升效益产量；海外业务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稳步推进新项目开发，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多措并举推进提质增效，努力控减投资和成本费用，加强资金安全管理，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但受油气价格大幅下降影响，2020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03.5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536.28亿元下降80.7%。

炼油与化工

营业收入 2020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698.1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863.66亿元下降24.0%，主要由于汽油、柴油、煤油等炼化产品销量减少、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20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3,803.5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799.96亿元下降20.8%，主要由于原油、原料油采购成本减少以及税费、人工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下降。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为人民币161.43元/吨，比上年同期人民币163.47元/吨下降1.2%，主要由于动力、辅助材料和人工成本降低以及加工量下降综合影响。

经营（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积极应对市场需求下降、装置负荷降低的不利形势，全力优化生产运行，以市场为导向，坚定实施减油增化，密切产销协同，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努力增产高效产品，提升化工产品直销率。但受国内市场需求下降、价格下跌、库存减利等因素影响，2020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亏损人民币105.4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利润人民币63.70亿元减少人民币169.10亿元，其中：炼油业务经营亏损人民币136.4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经营利润人民币27.80亿元减少人民币164.24亿元；化工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1.04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35.90亿元下降13.5%。

注：于2020年，为优化生产经营管理，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和润滑油分公司从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2019年同期比较数据做了重述，视同上述两家公司自呈列的最早财务报告期间即纳入炼油与化工板块。

销售

营业收入 2020年上半年销售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492.03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826.56亿元下降23.8%，主要由于国内成品油销量减少、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20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7,620.95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821.62亿元下降22.4%，主要由于外购成品油支出减少。

经营（亏损）/利润 2020年上半年，销售板块强化市场研判，灵活调整营销策略，抓住复工复产的有利时机，努力推进重点区域扩销上量，提升纯枪销量，加强精细营销、精准营销，提升价格到位率。根据效益测算情况，加强国内国际市场联动，统筹优化成品油出口方案，提升价值链整体效益。但受国内成品油市场需求下降、库存减利等因素影响，2020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经营亏损人民币128.92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利润人民币4.94亿元减少人民币133.86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营业收入 2020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793.4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961.63亿元下降8.6%，主要由于国内天然气销售数量减少、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20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649.69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778.61亿元下降7.2%，主要由于购气支出减少。

经营利润 2020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持续优化气源结构，努力降低采购成本，积极开拓高效市场，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大力提升终端零售能力。受国内天然气销量、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2020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43.72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83.02亿元下降21.5%，其中：销售进口气及LNG净亏损人民币118.3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亏人民币6.31亿元。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业务^(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686.32亿元，占本集团总营业收入的39.7%；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23.80亿元。

注：本集团业务分为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及天然气与管道四个经营分部，国际业务不构成本集团独立的经营分部，国际业务的各项财务数据已包含在前述各相关经营分部财务数据中。

●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下表列示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主要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化率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总资产	2,677,347	2,732,910	(2.0)
流动资产	472,127	466,913	1.1
非流动资产	2,205,220	2,265,997	(2.7)
总负债	1,276,952	1,288,605	(0.9)
流动负债	664,123	661,419	0.4
非流动负债	612,829	627,186	(2.3)
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8,747	1,230,156	(3.4)
股本	183,021	183,021	-
储备	304,674	304,011	0.2
留存收益	701,052	743,124	(5.7)
权益合计	1,400,395	1,444,305	(3.0)

总资产人民币 26,773.47 亿元，比 2019 年末下降 2.0%。其中：

流动资产人民币 4,721.27 亿元，比 2019 年末增长 1.1%，主要由于货币资金、预付账款等增加。

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22,052.20 亿元，比 2019 年末下降 2.7%，主要由于本集团优化资产结构，处置低效无效资产，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减少，以及使用权资产减少。

总负债人民币 12,769.52 亿元，比 2019 年末下降 0.9%。其中：

流动负债人民币 6,641.23 亿元，比 2019 年末增长 0.4%，主要由于短期借款及合同负债等增加。

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6,128.29 亿元，比 2019 年末下降 2.3%，主要由于租赁负债、资产弃置义务等减少。

母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 11,887.47 亿元，比 2019 年末下降 3.4%，主要由于留存收益减少。

● 现金流量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短期和长期借款等。本集团的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活动、资本性支出、偿还短期

和长期借款以及向本公司股东分配股利。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 2020 年上半年和 2019 年上半年的现金流量以及各个时
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80	134,42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6)	(129,97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29	33
外币折算差额	993	20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335	90,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790.80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344.25亿元下降41.2%，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利润同比大幅减少。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拥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903.35亿元，其中人民币约占55.0%，美元约占37.6%，港币约占6.2%，其他币种约占1.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107.76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299.73亿元下降14.8%，主要由于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同比减少。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346.29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0.33亿元增加人民币345.96亿元，主要由于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新增长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和2019年12月31日的债务净额：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短期债务（包括长期债务的流动部分）	213,528	175,840
长期债务	314,963	290,882
债务总额	528,491	466,72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335	86,409
债务净额	438,156	380,313

下表依据2020年6月30日和2019年12月31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债务的到期期限分析，披露的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债务本金和利息：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226,754	188,771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65,320	30,090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243,012	253,918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3,315	31,576
	568,401	504,355

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的债务总额中，约有56.6%为固定利率贷款，43.4%为浮动利率贷款；人民币债务约占75.0%，美元债务约占22.7%，其他币种债务约占2.3%。

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资本负债率（资本负债率=有息债务/（有息债务+权益总额））为27.4%（2019年12月31日：24.4%）。

● 资本性支出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根据油价变化和经营效益、现金流状况，动态优化调整投资规模和结构，统筹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747.61亿元，比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839.54亿元下降11.0%，主要由于本集团加强投资管控。2020年全年资本性支出预计为人民币2,285.00亿元，比2019年的人民币2,967.76亿元下降23.0%。下表列出了2020年上半年和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情况以及2020年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值。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2020 年全年预测值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勘探与生产*	54,366	72.72	69,383	82.64	180,200	78.86
炼油与化工	6,418	8.58	5,948	7.09	23,900	10.46
销售	6,491	8.68	3,266	3.89	9,400	4.11
天然气与管道	7,279	9.74	5,083	6.05	14,000	6.13
总部及其他	207	0.28	274	0.33	1,000	0.44
合计	74,761	100.00	83,954	100.00	228,500	100.00

* 如果包括与地质和地球物理勘探费用相关的投资部分，勘探与生产板块 2020 年上半年和 2019 年上半年的资本性支出和投资以及 2020 年资本性支出和投资的预测值分别为人民币 602.05 亿元、人民币 753.83 亿元和人民币 1,922.00 亿元。

勘探与生产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543.66 亿元，主要用于：国内继续突出松辽、鄂尔多斯、塔里木、四川、渤海湾等重点盆地的勘探开发，加大页岩气等非常规资源开发力度；海外继续做好中东、中亚、美洲、亚太等合作区现有项目的经营，确保实现优质高效发展。

预计 2020 年全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802.00 亿元。

炼油与化工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64.18 亿元，主要用于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大庆石化结构调整、长庆和塔里木乙烷制乙烯等大型炼油化工项目，以及炼化转型升级项目等建设。

预计 2020 年全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39.00 亿元。

销售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64.91 亿元，主要用于拓展国内成品油市场终端销售网络工程建设，以及海外油气储运和销售设施建设等。

预计 2020 年全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94.00 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72.79 亿元，主要用于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等重要的天然气骨干输送通道项目，深圳 LNG 等调峰储运设施，以及天然气支线和销售终端等项目建设。

预计 2020 年全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40.00 亿元。

总部及其他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07 亿元，主要用于科研设施完善及信息系统的建设。

预计 2020 年全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0.00 亿元。

(2)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行业情况表

	2020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	主营业务成本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年同期增减	上年同期增减	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	(%)
勘探与生产	247,833	208,119	11.3	(21.9)	(9.6)	(11.1)
炼油与化工	366,807	277,062	1.8	(24.0)	(23.7)	(3.8)
销售	737,540	722,120	2.0	(24.1)	(23.6)	(0.6)
天然气与管道	176,881	161,338	8.6	(8.7)	(8.0)	(0.7)
总部及其他	83	67	-	23.9	42.6	-
板块间抵销数	(623,971)	(623,573)	-	-	-	-
合计	905,173	745,133	7.1	(22.7)	(19.1)	(4.9)

* 毛利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地区情况表

营业收入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中国大陆	560,413	711,359	(21.2)
其他	368,632	484,900	(24.0)
合计	929,045	1,196,259	(22.3)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负债) 总额	净利润/ (亏损)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47,500	100	372,334	136,568	235,766	1,976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6,100	50	207,128	41,628	165,500	2,549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75.92 亿元	100	148,474	63,110	85,364	4,322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100	96,443	155,198	(58,755)	(2,401)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096	100	193,720	125,823	67,897	491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72.26	223,969	16,289	207,680	8,870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1,000 美元	49.90	15,953	9,526	6,427	(191)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331	32	451,019	377,385	73,634	3,823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9	13,955	7,382	6,573	190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0	9,715	6,804	2,911	81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8,000 欧元	50	13,240	3,974	9,266	(156)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5,000	50	47,100	2,811	44,289	1,514

注：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业务性质、净利润情况参见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告附注 6 和附注 14。

3、下半年业务展望

2020 年下半年，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世界经济复苏面临较大风险挑战；国际原油市场预计仍供过于求，国际油价反弹回升面临很大不确定性；中国经济发展预计将保持总体平稳，也面临较大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国内成品油供应过剩态势加剧，天然气需求增速回落，油气全产业链市场主体更加多元、竞争更加激烈。面对复杂严峻形势，本集团将保持战略定力，强化底线思维，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依法合规治企，遵循专业化发展、市场化运作、精益化管理、一体化统筹的治企准则，持续深入推进油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深化改革创新，更加注重绿色低碳发展，更加注重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更加注重价值创造，推动提质增效，全力完成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在勘探与生产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稳油增气，推动勘探开发效益发展。有效实施油气勘探特别是风险勘探，深化重点盆地、重点领域地质综合研究和地震准备，加快已部署风险探井组织实施，努力实现战略性发现和突破。聚焦长7页岩油、川中古隆起、塔里木台盆区奥陶系与库车山前带、玛湖等油气区，突出集中规模效益勘探，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资源基础。坚持效益开发，实施老油气田稳产和新区效益建产，深化精细注水，加强长停井治理和低产井提效，强化苏里格、克深等提高采收率重大开发试验，抓好重点项目规模有效集中建产。

在炼油与化工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结构调整，持续深化转型升级。强化生产受控管理，将资源向效益好的企业倾斜，抓好装置非计划停工和异常波动管理，确保安全稳定长周期优化运行，努力增收增效。树立分子炼油理念，优选性价比高的油种，选择合适的工艺路线，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坚持减油增化，严控汽柴油产量，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整柴汽比，增产高标号汽油、润滑油基础油、低硫船用燃料油等高效和特色产品；提高乙烯、芳烃等化工装置负荷，开发生产适销高效化工新产品和专用料，保证医用料稳定供应。强化化工销售渠道和客户管理，提高直销率和价格到位率。加强炼油小产品与润滑油供产销整体统筹，推动与化工产品销售体系的融合协同发展，一体应对市场竞争。推进广东石化等重点工程建设。

在成品油销售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量效兼顾，着力改善成品油营销质量。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和油价波动，加强区域协同、油非互促、精细营销，突出保后路、拓市场、提纯枪、增效益，确保销量、份额与效益相统一。充分发挥整体优势，大力推进优质网络开发，巩固区内市场、扩大区外市场，采取合资租赁、合作经营、产融联合等方式拓展终端市场，千方百计提升纯枪销量。优化调整营销策略，建立分品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客户类型的效益评价模型，推进差异化、精准化营销，提升价格到位率和效益水平。深入推进“双低”站治理、“双高”站培育，提高单站创效能力和服务客户水平。深入挖掘非油业务潜力，巩固多元创效格局。

在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统筹优化，全力加大天然气扩销提效力度。优化资源配置，统筹好自产和进口、长贸和现货等资源，保持产进销平衡，确保生产后路畅通、产业链安全运行。全面提升市场营销能力，坚持市场导

向、客户至上，深化“标签化”销售，统筹批发和零售，全力以赴开拓市场，分区域分用户精准施策，巩固市场份额，实现量效齐增。优化销售结构，推动多元化终端市场开发，稳健参与天然气发电与分布式能源项目，加大 LNG “液来液走”销售力度，提高直供和终端零售比例，提升销售效益。

在国际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优质高效，努力提高国际化经营能力和水平。坚持效益勘探，重点保障本集团主导作业的战略接替区带风险勘探，优化成熟探区滚动勘探，扎实做好储量评估，夯实资源基础。突出精细开发，根据油价、项目所处阶段和合同模式动态调整项目生产，持续做好精细注水和措施上产，按计划推进产能建设，关停无边际贡献的区块。加强新项目开发，努力寻找优质资源。加强风险管控，有效防范资源国汇率、税率等政策性风险。国际贸易方面认真做好降本增效工作，降低资源采购成本，优化成品油出口，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创新贸易手段，严控交易风险，努力提升议价能力和跨市交易水平。

承董事会命

戴厚良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20年8月27日

重要事项

1、公司治理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能够按照境内外监管规定，规范运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制定、完善和有效执行董事会及所属各专业委员会的各项制度和相关工作流程。报告期内，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相应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总裁负责的管理层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加之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管理运作进一步规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5 次，监事会会议 3 次，共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14 项，董事会决议 25 项，监事会决议 11 项。各项会议筹备和召开依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9 人增加到 11 人，进一步充实董事会成员。基于董事的专业背景、从业经验，重新调整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公司章程》，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调整了经营范围，积极保障公司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改革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提高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守法合规意识，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本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2、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内一直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所有守则条文，惟下述报告期内发生的变动除外。

2019 年 12 月 9 日，侯启军先生因工作变动辞任本公司董事、总裁。2020 年 1 月 19 日，王宜林先生因年龄原因辞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卸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0 年 3 月 9 日，段良伟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总裁。2020 年 3 月 25 日，戴厚良先生被选举为本公司董事长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凡荣先生

被选举为本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目前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所有守则条文。

3、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明确将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载入《公司章程》。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按照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的金额派发股息。

2016 年以来，本公司在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派息的基础上增加特别派息，努力为股东带来较好回报。

未来，本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实施灵活务实的派息政策，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本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本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重大并购和资本性支出安排等，合理确定派息金额。

本公司董事会已获股东授权决定 2020 年中期股息分配有关事宜，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7 次会议已审议批准 2020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对该方案表示同意。

4、2019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及2020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1) 2019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经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举行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派发的 2019 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6601 元（含适用税项），总计人民币 120.81 亿元，已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A 股）和 7 月 31 日（H 股）支付。

(2) 2020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举行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授权决定 2020 年中期股息有关事宜。受疫情、油价低位运行等影响，2020 年上半年公司出现较大亏损，尽管面临困难，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经统筹考虑本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管道重组预期收益等情况，为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83,020,977,818 股为基数

派发 2020 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742 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 160.00 亿元。

本公司中期股息将派发予 2020 年 9 月 21 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本公司将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若要取得收取中期股息的资格，H 股股东必须将所有股票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送达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可获得本次派发的股息。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向股东宣布股息。A 股的股息以人民币支付，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本公司将通过中国结算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股息。除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资的香港联交所本公司 H 股股票（“港股通 H 股”）外，本公司 H 股股息以港币支付，适用的汇率为董事会宣派股息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港股通 H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本公司将根据与中国结算签订的《港股通 H 股股票现金红利派发协议》，由中国结算作为港股通 H 股投资者名义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发的港股通 H 股股息，并由中国结算协助将港股通 H 股股息发放给港股通 H 股投资者。于董事会宣派 2020 年中期股息之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为 0.89269 元人民币兑 1.00 港币。因此，本公司每股 H 股中期股息为港币 0.09793 元（含适用税项）。

本公司已委任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为香港的预收款代理人（“预收款代理人”），并将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预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 H 股股东。预收款代理人将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左右支付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将于该日以平邮方式寄予 H 股股东，邮误风险由 H 股股东承担。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并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及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

持有的股份，因此，其应得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如 H 股股东需要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或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并依照截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规定，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应由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个人所得税；同时 H 股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本公司将按 10% 税率代为扣缴 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居民以及其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10% 的国家居民的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低于 10% 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35 号）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优惠待遇申请。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高于 10% 但低于 20% 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协议的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并无达成任何税收协议的国家居民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20% 的国家居民或属其他情况，本公司将按 20% 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以 2020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登记地址”）为基准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并据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与登记地址不一致，H 股个人股东须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联系方式如下：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12-1716 号铺。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本公司将根据 2020 年 9 月 21 日所记录的登记地址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对代扣代缴安排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亦不会予以受理。

根据 2014 年 11 月 17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以及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

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将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结算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本公司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比照个人投资者征税。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内地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0	827	(103)	-
应收款项融资	7,016	4,468	(2,548)	-

本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境内外上市公司股票及活跃市场无报价的权益性投资，以及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7、重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

8、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一次性关联交易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批准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资本”）分别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进行增资。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本次增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中国石油集团、中油资本、中油财务均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因此，本次增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以及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2020年3月27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

(2) 持续性关联交易

(a) 与中国石油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由于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交易。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正继续进行若干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关于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已在2017年8月23日至24日举行的2017年董事会第5次会议及2017年10月26日举行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董事和独立股东同意延续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批准新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并同意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新持续性关联交易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的交易额的新建议上限。

本集团和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将继续进行以下协议所指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 1) 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
- 2)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 3) 房产租赁合同（经修订）
- 4) 知识产权使用权许可合同

5) 对外合作石油协议权益转让合同

该等协议的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19 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房产租赁合同（经修订）主要内容已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25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亦可参见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b) 与北京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燃气”）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由于北京燃气为本集团附属公司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本集团与北京燃气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交易。本集团与北京燃气在 2017 年 8 月 24 日，续签了产品和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本集团以持续性方式向北京燃气提供产品和服务，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天然气及天然气相关管道运输服务。该协议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关交易的详情已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25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

于北京燃气产品和服务协议的有效期间，具体产品和服务执行协定缔约各方可随时就任何一类或多类产品或服务通过给予最少 6 个月书面通知而终止具体产品和服务执行协定。此外，就任何早已缔约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仅在该等产品和服务获提供后，协定方可终止。

根据 2018 年度的财务数据，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的总资产、盈利及收益的有关百分比率均少于本集团的 5%，因此构成本集团的非重大附属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33 条之规定，自 2019 年度起北京燃气不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本集团与北京燃气之间的交易不再构成本集团于《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定义的关联交易。有关交易的详情已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22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

根据最近一个财政年度（即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构成本集团的重大附属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自 2020 年度起北京燃气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本集团与北京燃气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于

《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下定义的关联交易。

(3) 本报告期内持续性关联交易履行情况

基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157,083 百万元，其中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服务为人民币 47,049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5%。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和服务为人民币 110,034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3%。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余额人民币 173,306 百万元。

(4) 本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58 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9。

9、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或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996.00 亿元，其中授信担保 225.37 亿元，履约担保 1,701.07 亿元，融资担保 69.56 亿元，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为 16.79%。本公司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 本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内发生或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对外委托贷款事项。

(5) 除本半年度报告另有披露外，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10、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为支持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已经于 2000 年 3 月 10 日与本公司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及优先交易权协议》（“《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除已经履行的承诺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有：（1）美国存托证券（ADS）上市国家的法律禁止该国公民直接或间接向特定国家的油气项目提供融资或投资，导致中国石油集团未将属于特定国家的境外油气项目注入本公司；

(2) 在《协议》签订后，中国石油集团未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执行从而获取与本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或可导致竞争的业务机会，但该等同业竞争主要集中在中国石油集团在部分海外国家和地区拥有的资源条件不落实或前景不明朗的油气勘探开发业务。

就上述事宜，2014年6月20日，中国石油集团已经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补充承诺：（1）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十年内，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政治、经济等相关因素后可要求中国石油集团向其出售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日且届时仍拥有的海外油气资产；（2）对于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日后投资的海外油气资产的业务机会，将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本公司的事先批准程序。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合同约定和程序要求的前提下，中国石油集团将上述（1）项和（2）项中被本公司要求出售的海外油气资产出售给本公司。

除以上补充承诺外，中国石油集团已在《协议》中作出的承诺维持不变。

除上述承诺外，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内作出的或者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承诺事项。

11、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12、购回、出售或赎回证券

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13、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所载有关董事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在向各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于本报告期内遵守《标准守则》内载列的所有标准。

14、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除刘宪华先生的配偶持有本公司2,300股A股外，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15、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集团秉承诚信理念，遵循依法合规原则，持续稳健开展各项业务，不存在重大的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16、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蔡金勇先生、蒋小明先生及刘跃珍先生。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阅、监察本集团的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制度，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中期业绩。

17、披露其他资料

除上述者外，《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32段规定予论述之其他事项，与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报所披露之资料比较无任何重大变化。

18、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上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1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1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1 月 1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 1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次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 2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2 月 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2 月 7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2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2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20 年 3 月 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20 年 3 月 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 年期）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1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17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0 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17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0 年 3 月 24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2020 年 3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审计报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度对外担保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 年 3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二次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4月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副总裁辞任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4月3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9年度）		2020年4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9年度）		2020年4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9年度）		2020年4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三次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4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会议通告		2020年4月13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4月22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4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20年4月29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调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4月29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4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5月15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5月27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2020年6月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0年6月11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年6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监事会2020年第3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年6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年6月11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2020年6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9年年度末期A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年6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9、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成为全球优秀企业公民，秉承“环保优先、安全第一、质量至上、以人为本”的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规，防治污染，加强生态保护，维护社会安全。本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该等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相关规定及各地方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在当地环保局或指定网站进行了环境信息公开，请参见相关网站的具体披露内容。

20、员工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团拥有员工450,337名（不包括各类市场化临时性、季节性用工人数）。

本集团按照对内公平、对外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要求，根据各类岗位人员特点制定了不同的薪酬制度，地区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实行年薪制，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操作服务人员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此外，还对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实行了技术津贴、技能津贴制度。各岗位员工的薪酬收入，根据岗位层级、个人能力、业绩贡献等确定，并根据各相关因素的变化适时调整。

本集团始终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将其作为落实人才强企战略、提高员工素质、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构建和谐企业的重要举措。本集团员工培训以基本理论、政策

法规、岗位知识、安全知识、文化素养和技能训练等为基本内容，全面实施经营管理人员“能力建设培训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创新培训工程”、操作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国际化人才“千人培训工程”四个人才培训工程，多层次、多渠道、多方式大规模开展人才培训，较好满足了本集团发展需求和人才队伍建设要求。

21、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3月25日，本公司在北京塔里木石油酒店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1项累积投票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二分之一通过并批准1项普通决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石油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6月11日，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北京北辰五洲皇冠国际酒店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10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和3项累积投票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二分之一通过并批准10项普通决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三分之二通过并批准了3项特别决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石油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风险因素

本集团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行业监管及税费政策风险

中国政府对国内石油和天然气行业进行监管，其监管政策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如勘探和生产许可证的获得、行业特种税费的缴纳、环保政策、安全标准等。中国政府关于石油和天然气行业未来的政策变化也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

税费政策是影响本集团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中国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费改革，与本集团经营相关的税费政策未来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油气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本集团从事广泛的与油气产品相关的业务，并从国际市场采购部分油气产品满足需求。国际原油、成品油和天然气价格受全球及地区政治经济的变化、油气的供需状况及具有国际影响的突发事件和争端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国内原油价格参照国际原油价格确定，国内成品油价格随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而调整，国内天然气价格执行政府指导价。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但仍保留部分外币资产以用于进口原油、机器设备和其它原材料，以及用于偿还外币金融负债。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进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 市场竞争风险

本集团的资源优势明显，在国内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目前，本集团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内其他大型石油石化生产和销售商。随着国内部分石油石化市场的逐步开放，国外大型石油石化公司在某些地区和领域已成为本集团的竞争对手。本集团的勘探与生产业务以及天然气与管道业务在国内处于主导地位，但炼油化工及成品油销售业务面临着较为激烈的竞争。

(5) 油气储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行业特点及国际惯例，本集团所披露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数据均为估计数字。本集团已聘请了具有国际认证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本集团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进行定期评估，但储量估计的可靠性取决于多种因素、假设和变量，如技术和经济数据的质量与数量、本集团产品所适用的现行油气价格等，其中许多是无法控制的，并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出现调整。评估日期后进行的钻探、测试和开采结果也可能导致对本集团的储量数据进行一定幅度的修正。

(6) 海外经营风险

本集团在世界多个国家经营，受经营所在国各种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其中部分国家并不太稳定，且在某些重大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重要差异。这些风险主要包括：政治不稳定、税收政策不稳定、进出口限制、监管法规不稳定等。

(7) 与气候变化有关的风险

近年来，石油行业面临越来越大的来自于全球气候变化的挑战。一些限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国际、国内及区域性的协议签署生效。如果中国或本公司的经营所在国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与之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需求将可能带来高额的资本性支出、税务支出、营运成本增加导致的利润减少、收入减少，同时战略性投资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8) 安全隐患及不可抗力风险

油气勘探、开采和储运以及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生产、储运等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随着经营规模和运营区域的逐步扩大，本集团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同时，近年来中国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本集团已实行了严格的 HSE 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无法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本集团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于发现的重大安全环保隐患，及时投入资金进行有效治理。此外，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23、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年7月23日，本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管网集团”）签署《关于油气管道相关资产的交易框架协议》、《关于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等10项分项协议、《生产运营协议》等协议，本公司拟将所持有的主要油气管道、部分储气库、LNG接收站及铺底油气等相关

资产（包含所持公司股权）出售给国家管网集团，获得国家管网集团 29.9%的股权（价值为人民币 1,495.00 亿元）及相应的现金对价。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出售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2,228.80 亿元，评估值为人民币 2,687.05 亿元，最终交易对价以评估值为准，并考虑过渡期间损益、期后事项调整以及铺底油气资产交割时点价格等因素，经审计后确定。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6 次会议及本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仍存在不确定性。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及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2 及临 2020-033），以及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短期可能会对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业务的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长期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25、其他重大事项

（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

2020 年 1 月以来，疫情严重冲击世界经济，也对中国经济造成较大影响，并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成品油、天然气市场需求下降，原油、成品油、天然气价格大幅下降，油气产业链运行管理更加复杂、困难等。本集团积极应对疫情，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安排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保护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平稳有序推进生产经营；大力开展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控制资本性支出和成本费用，优化债务结构，积极促销提效，加快发展国内天然气业务等，尽力减少疫情造成的损失，努力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对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

2020 年上半年，受多重因素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出现历史罕见的大幅下跌，北海布伦特和 WTI 原油平均价格分别为 39.95 美元/桶和 36.59 美元/桶，同比分别下降 39.4%和 36.3%。本集团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原油价格波动风险，努力

保持生产经营平稳健康发展。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对本集团上半年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天然气价格政策阶段性调整

2020年2月22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257号，“《通知》”），《通知》规定：按照国家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自通知之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非居民用气门站价格提前执行淡季价格政策，对化肥等受疫情影响大的行业给予更大价格优惠，及时降低天然气终端销售价格。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对本集团上半年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4）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延续

2020年4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明确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将此前已实施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延续至2030年底。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5）国家发布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政策

2020年6月12日，财政部印发《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20〕190号），使用专项资金对煤层气（煤矿瓦斯）、页岩气、致密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给予奖补，按照“多增多补”的原则分配。超过上年开采利用量的，按照超额程度给予梯级奖补；未达到上年开采利用量的，按照未达标程度扣减奖补资金；对取暖季生产的非常规天然气增量部分，按照“冬增冬补”原则给予奖补。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6）国家发布燃料油出口退税政策

2020年1月22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关于对国际航行船舶加注燃料油实行出口退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20年第4号），明确对国际航行船舶在我国沿海港口加注的燃料油，实行出口退（免）税政策，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13%。根据《消费税暂行条例》出口应税消费品，免征消费税。公告自2020年2月1日起实施。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7）规范成品油税收征管

2020年6月12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做好2020年能源安全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发改运行〔2020〕900号），提出加大成品油打击走私、偷税漏税等非法行为力度，维护市场秩序。对具有原油进口使用资质但发生严重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地方炼油企业，一经执法部门查实，取消资质，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关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0年1月19日，王宜林先生因年龄原因，辞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

2020年3月9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2020年第2次会议，聘任段良伟先生为本公司总裁。

2020年3月25日，本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戴厚良先生、李凡荣先生、吕波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同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2020年第3次会议，选举戴厚良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选举李凡荣先生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2020年4月3日，王仲才先生因年龄原因，辞任本公司副总裁。

2020年6月11日，本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跃珍先生、段良伟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选举梁爱诗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蒋小明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徐文荣先生、张凤山先生、姜力孚先生、卢耀忠先生、王亮先生为本公司监事。

2020年6月11日，经本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付锁堂先生、李家民先生、刘宪华先生、李文东先生当选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戴厚良	男	56	董事长
李凡荣	男	56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刘跃珍	男	58	非执行董事
吕波	男	57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	男	57	非执行董事
段良伟	男	52	执行董事、总裁
梁爱诗	女	81	独立非执行董事
德地立人	男	67	独立非执行董事
西蒙·亨利	男	58	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金勇	男	61	独立非执行董事
蒋小明	男	66	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徐文荣	男	58	监事会主席
张凤山	男	59	监事
姜力孚	男	56	监事
卢耀忠	男	55	监事
王 亮	男	57	监事
付锁堂	男	58	职工代表监事
李家民	男	56	职工代表监事
刘宪华	男	57	职工代表监事
李文东	男	56	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孙龙德	男	58	副总裁
吴恩来	男	60	董事会秘书
李鹭光	男	58	副总裁
田景惠	男	57	副总裁
柴守平	男	58	财务总监
凌 霄	男	56	副总裁
杨继钢	男	57	副总裁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现任及本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已发行未到期公司债券情况

(一) 本公司所有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本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的公司债券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 年期和 15 年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 年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具体信息见下表: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上市交易 场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2 中油 02	122210.SH	2012-11-22	2022-11-22	20	4.9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5 年期)	12 中油 03	122211.SH	2012-11-22	2027-11-22	20	5.04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3 中油 02	122240.SH	2013-03-15	2023-03-15	40	4.88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5 年期)	16 中油 01	136164.SH	2016-01-19	2021-01-19	88	3.03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6 中油 02	136165.SH	2016-01-19	2026-01-19	47	3.5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5 年期)	16 中油 03	136253.SH	2016-03-03	2021-03-03	127	3.15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 年期)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	3.7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5 年期)	16 中油 05	136318.SH	2016-03-24	2021-03-24	95	3.08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10 年期)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	3.6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中油 01	143255.SH	2017-08-18	2020-08-18	20	4.3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二）发行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的合格投资者。

（三）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各期公司债券均按时付息，不存在延期支付利息和无法支付利息的情况。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22 日，本报告期内未涉及付息兑付事宜。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15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5 日（非交易日，实际付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19,520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19 日（非交易日，实际付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43,114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6 年 3 月 3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3 月 3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3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48,515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24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36,460 万元。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8 日，本报告期内未涉及付息兑付事宜。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相关信息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1、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赵维、韩冰、孙啸博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2、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许进军、张帆、余俊琴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二层

联系电话：010-66568206、010-83574533

传真：010-66568704

3、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杜美娜、郭严、王崇赫、任贤浩、尹建超、李文杰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85130656、010-85156322、010-65608354、010-86451097

传真：010-65608445

（二）信用评级机构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联系人：刘洪涛、高鹏、罗一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之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已使用完毕。

本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及本息偿付在收款账户或专项账户内进行，各账户运作正常。同时，本公司制定了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按照本公司内部资金使用程序及相关协议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四、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国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在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本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所有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评级已披露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请投资者关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五、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并按照相关规定设置偿债专户及提取偿债资金。

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由中国石油集团提供了信用保证担保。担保人信息参见中国石油集团对外披露的年度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无担保。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一）持续关注本公司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

（二）在债券存续期内监督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三）对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关注，并至少每年向市场公告一次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布了 2019 年度受托管理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布了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布了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裁辞任后公布了临时受托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总裁、副总裁辞任，以及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后公布了临时受托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董事长、董事辞任，以及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后公布了临时受托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公司债券相关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71	0.71
速动比率	0.45	0.43
资产负债率(%)	47.69	47.15
项目	2020年上半年	2019年上半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注	12.26	19.4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注：2020年上半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 37.0%，主要由于利润下降。

九、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受限情况。

十、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按时付息兑付，不存在延期支付利息和本金以及无法支付利息和本金的情况。

十一、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本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在各家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人民币 4,544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715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3,829 亿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等。

十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各期债券条款的约定，并履行相关承诺。

十三、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113,749	110,665	21,136	6,636
应收账款	8	63,550	64,184	8,365	10,072
应收款项融资	9	4,468	7,016	1,928	2,538
预付款项	10	25,631	17,038	13,888	6,980
其他应收款	11	21,929	21,199	8,915	8,997
存货	12	175,298	181,921	106,498	117,757
其他流动资产		67,502	64,890	48,929	47,565
流动资产合计		472,127	466,913	209,659	200,545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827	930	374	437
长期股权投资	14	104,103	102,165	406,359	402,584
固定资产	15	679,145	703,414	331,978	347,649
油气资产	16	800,269	831,814	580,419	599,230
在建工程	17	266,228	247,996	165,044	158,823
使用权资产	56	152,099	189,632	71,348	107,852
无形资产	18	84,313	84,832	64,101	64,530
商誉	19	43,139	42,808	-	-
长期待摊费用	20	10,177	10,258	9,029	8,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29,391	24,259	20,378	14,7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06	28,169	13,782	10,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5,497	2,266,277	1,662,812	1,714,599
资产总计		2,677,624	2,733,190	1,872,471	1,915,1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79,280	70,497	51,878	66,027
应付票据	23	13,039	13,153	10,899	12,046
应付账款	24	190,933	260,102	80,158	102,780
合同负债	25	92,376	82,490	55,553	54,014
应付职工薪酬	26	11,483	10,169	8,976	7,931
应交税费	27	44,270	67,382	27,279	42,779
其他应付款	28	81,901	34,699	90,398	60,2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114,562	92,879	96,580	36,799
其他流动负债		36,279	30,048	30,373	25,882
流动负债合计		664,123	661,419	452,094	408,5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223,452	174,411	112,792	110,717
应付债券	31	91,511	116,471	87,000	113,000
租赁负债	56	129,417	164,143	52,008	85,449
预计负债	32	134,557	137,935	98,924	95,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	22,058	21,41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841	12,815	5,787	6,5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2,836	627,193	356,511	411,320
负债合计		1,276,959	1,288,612	808,605	819,869
股东权益					
股本	34	183,021	183,021	183,021	183,021
资本公积	35	127,365	127,314	127,845	127,845
专项储备		14,369	12,443	7,907	6,513
其他综合收益	53	(29,070)	(27,756)	1,006	979
盈余公积	36	197,282	197,282	186,190	186,190
未分配利润	37	696,049	738,124	557,897	590,7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89,016	1,230,428	1,063,866	1,095,275
少数股东权益	38	211,649	214,150	-	-
股东权益合计		1,400,665	1,444,578	1,063,866	1,095,27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677,624	2,733,190	1,872,471	1,915,1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0 年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20 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营业收入	39	929,045	1,196,259	514,116	669,127
减: 营业成本	39	(770,193)	(944,943)	(427,129)	(514,313)
税金及附加	40	(98,423)	(112,419)	(76,838)	(86,261)
销售费用	41	(32,272)	(32,901)	(22,213)	(22,535)
管理费用	42	(25,135)	(28,605)	(16,059)	(18,984)
研发费用	43	(6,775)	(7,687)	(5,636)	(6,902)
财务费用	44	(13,505)	(14,028)	(11,103)	(10,120)
其中: 利息费用		14,886	15,197	11,216	10,336
利息收入		1,396	1,893	351	465
加: 其他收益	45	4,083	4,655	3,201	3,902
投资收益	46	1,063	5,233	17,726	18,50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0	4,707	1,392	2,210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47	(351)	225	(139)	26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8	(8,151)	(784)	(1,967)	18
资产处置收益	49	861	87	856	75
营业(亏损)/利润		(19,753)	65,092	(25,185)	32,773
加: 营业外收入	50(a)	1,460	1,524	1,122	1,265
减: 营业外支出	50(b)	(230)	(4,843)	(2,796)	(4,372)
(亏损)/利润总额		(18,523)	61,773	(26,859)	29,666
减: 所得税费用	51	(4,804)	(22,638)	6,111	(6,917)
净(亏损)/利润		(23,327)	39,135	(20,748)	22,74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利润		(23,327)	39,135	(20,748)	22,74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29,986)	28,420	(20,748)	22,749
少数股东损益		6,659	10,715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	3,007	27	3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4)	752	27	32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	138	(48)	55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	337	75	26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3)	277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1	2,255	-	-
综合收益总额		(23,760)	42,142	(20,721)	23,070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31,300)	29,172	(20,721)	23,070
少数股东		7,540	12,970	-	-
每股(亏损)/收益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52	(0.164)	0.155	(0.113)	0.124
稀释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52	(0.164)	0.155	(0.113)	0.1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0 年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20 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994	1,359,181	578,461	773,8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	3,316	4,441	16,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809	1,362,497	582,902	790,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1,812)	(936,835)	(354,069)	(495,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09)	(61,177)	(43,123)	(46,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074)	(209,232)	(116,525)	(146,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34)	(20,828)	(15,820)	(12,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729)	(1,228,072)	(529,537)	(701,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a)	79,080	134,425	53,365	89,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	1,750	8,386	6,5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33	3,462	17,953	17,725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	446	112	4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4	5,658	26,451	24,675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259)	(123,715)	(69,267)	(86,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1)	(11,916)	(9,694)	(13,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60)	(135,631)	(78,961)	(99,35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6)	(129,973)	(52,510)	(74,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	288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	28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238	477,745	207,015	193,6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381	478,033	207,015	193,6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5,816)	(447,904)	(179,095)	(189,8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64)	(20,934)	(9,986)	(7,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68)	(10,315)	-	-
子公司资本减少		-	(4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2)	(9,118)	(4,289)	(4,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752)	(478,000)	(193,370)	(202,167)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29	33	13,645	(8,49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3	201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b)	3,926	4,686	14,500	5,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409	85,954	4,636	13,10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c)	90,335	90,640	19,136	19,0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8,683	13,831	(32,397)	194,245	727,187	1,214,570	196,373	1,410,943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 (附注 6(2))	-	516	-	-	-	(1,019)	(503)	(1,264)	(1,767)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	183,021	129,199	13,831	(32,397)	194,245	726,168	1,214,067	195,109	1,409,176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752	-	28,420	29,172	12,970	42,142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905	-	-	-	2,905	142	3,047
本期使用	-	-	(674)	-	-	-	(674)	(38)	(712)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72)	(16,472)	(10,380)	(26,852)
其他权益变动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1,990)	-	-	-	-	(1,990)	987	(1,003)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	-	-	-	-	-	307	307
处置子公司	-	-	-	-	-	-	-	70	70
其他	-	(43)	-	-	-	-	(43)	(15)	(58)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166</u>	<u>16,062</u>	<u>(31,645)</u>	<u>194,245</u>	<u>738,116</u>	<u>1,226,965</u>	<u>199,152</u>	<u>1,426,117</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314	12,443	(27,756)	197,282	738,124	1,230,428	214,150	1,444,578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14)	-	(29,986)	(31,300)	7,540	(23,760)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938	-	-	-	2,938	189	3,127
本期使用	-	-	(1,012)	-	-	-	(1,012)	(48)	(1,06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081)	(12,081)	(10,481)	(22,562)
其他权益变动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	-	-	-	-	(2)	(2)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	-	-	-	-	-	143	143
处置子公司	-	1	-	-	-	-	1	(62)	(61)
其他	-	50	-	-	-	(8)	42	220	262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365</u>	<u>14,369</u>	<u>(29,070)</u>	<u>197,282</u>	<u>696,049</u>	<u>1,189,016</u>	<u>211,649</u>	<u>1,400,66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859	7,373	505	183,153	594,169	1,096,08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1	-	22,749	23,070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1,921	-	-	-	1,921
本期使用	-	-	(431)	-	-	-	(43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72)	(16,472)
其他权益变动	-	-	-	-	-	(39)	(39)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859</u>	<u>8,863</u>	<u>826</u>	<u>183,153</u>	<u>600,407</u>	<u>1,104,129</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845	6,513	979	186,190	590,727	1,095,27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27	-	(20,748)	(20,721)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009	-	-	-	2,009
本期使用	-	-	(615)	-	-	-	(615)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081)	(12,081)
其他权益变动	-	-	-	-	-	(1)	(1)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845</u>	<u>7,907</u>	<u>1,006</u>	<u>186,190</u>	<u>557,897</u>	<u>1,063,86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段良伟

财务总监 柴守平

1 公司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1999年11月5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19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ii)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及(iv)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本集团主要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6(1)。

2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披露要求。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原油、天然气等资产的勘探或购买起, 经过开采、运输、加工等过程, 至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绝大多数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4)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按照附注 4(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继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f)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ii)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i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iv)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v)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vi)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g)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 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主要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 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a) 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见附注 6(1)。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享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 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 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该损失,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d)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 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余额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并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 至 40 年	5	2.4 至 11.9
机器设备	4 至 30 年	3 至 5	3.2 至 24.3
运输工具	4 至 14 年	5	6.8 至 23.8
其他	5 至 12 年	5	7.9 至 19.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是指持有的矿区权益和通过油气勘探与油气开发活动形成的油气井及相关设施。

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自然资源部依据有关部门批准的储量报告向申请人颁发采矿许可证。

未证实矿区权益不计提折耗, 除此之外的油气资产以油田为单位按产量法进行摊销。产量法折耗率在采矿许可证的现有期限内、根据油气储量在现有设施中的预计可生产量决定。

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未证实矿区权益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附注 4(16))。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油气勘探支出包括钻井勘探支出和非钻井勘探支出, 钻井勘探支出的资本化采用成果法。油气勘探支出中的钻井勘探支出在完井后, 确定该井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确定该井未发现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确定部分井段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发现证实储量的有效井段的钻井勘探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 无效井段钻井勘探累计支出转入当期损益。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在完井后一年内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暂时予以资本化。在完井一年时仍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如果该井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 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证实储量, 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并且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则将钻探该井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 否则计入当期损益。钻井勘探支出已费用化的探井又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已费用化的钻井勘探支出不作调整, 重新钻探和完井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非钻井勘探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油气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应当根据其用途分别予以资本化, 作为油气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证实储量是指自给定日期至合同约定权利到期日(除非有证据合理保证该权利能够得到延期), 通过地球科学和工程数据的分析, 采用确定性评估或概率性评估, 以现有经济、作业和政府管制条件, 可以合理确定已知油气藏经济可采的原油、天然气的估计量。

(13) 无形资产和商誉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 30-50 年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专利权及其他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并根据各项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 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 4(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14) 研究与开发

研究支出作为一项费用确认入账;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对于未证实矿区权益, 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大的, 以单个矿区为基础进行减值测试, 并确定未证实矿区权益减值金额。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小且与其他相邻矿区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 按照若干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相邻矿区所组成的矿区组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购建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对其海外员工也有类似的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 本集团还参与了由中国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 向该等计划注入的资金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离职后福利外, 本集团目前没有为员工支付离职后福利的重大额外义务。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并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0)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值, 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这部分价值作为油气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进行折耗。在油气资产的使用寿命内,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间应承担的利息费用。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2)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日常活动中形成的, 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的合同, 本集团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 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 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 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附注 4(7)(f))。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c) 奖励积分

根据奖励积分计划, 本集团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客户在未来购买本集团商品或服务时可兑换抵扣的奖励积分。分摊比例按照奖励积分和相关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确定。本集团将分摊至奖励积分的金额予以递延并在积分兑换或到期时确认为收入。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的预计摊销期为一年或更短期间, 则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 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 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 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 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 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 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 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 4(22)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4(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无重大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a)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 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 (参见附注 4(7))、递延所得税资产 (参见附注 4(21)) 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b)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6)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27)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28)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时, 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予以合并;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其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 视同其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同时披露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位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 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主要风险:

(a) 对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本集团投资决策至关重要, 同时也是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减值测试的重要因素。证实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变化, 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 将影响计入利润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

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情况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调整, 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 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b) 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 需对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 比如未来原油和天然气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产量剖面、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 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 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 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则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 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产量剖面与未来实际产量不一致时, 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c) 对商誉减值的估计

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市场报价可能难以获得, 故而很难准确地估计该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过程中, 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以确定未来销量、销售价格、运营成本以及折现率等假设。管理层使用所有已知信息, 包括基于合理而有依据的假设所得出的估计, 以确定合理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商誉减值评估的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d)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的确认是针对油气资产未来的弃置支出, 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 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 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 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32)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集团于 2020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 [2019] 21 号) (“解释第 13 号”) 相关规定。

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 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 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 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 (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 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5 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及方法
增值税	16%或 13%、10%或 9%、6%	按应纳税增值额计算。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算
资源税	6%	按原油及天然气销售额计算
消费税	从量计征	按应税产品的销售数量计算缴纳。无铅汽油、石脑油、溶剂油和润滑油按每升 1.52 元, 柴油和燃料油按每升 1.2 元计算应纳税额
企业所得税	5%至 82%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石油特别收益金	20%至 40%	按销售国产原油价格超过一定水平所获得的超额收入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或 7%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2019 年 3 月 20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3%和 9%。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 2011-2020 年期间进口天然气及 2010 年底前“中亚气”项目进口天然气按比例返还进口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关税[2011]39 号), 在经国家准许的进口天然气项目进口天然气价格高于国家天然气销售定价的情况下, 本集团进口天然气(包括液化天然气)的进口环节增值税将按该项目进口天然气价格和国家天然气销售定价的倒挂比例予以返还。

2018 年 3 月 29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对页岩气减征资源税的通知》(财税[2018]26 号), 为促进页岩气开发利用, 有效增加天然气供给, 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对页岩气资源税(按 6% 的规定税率)减征 30%。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的通知》(财税[2014]115 号), 经国务院批准, 财政部决定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将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提高至 65 美元/桶, 仍实行五级超额累进从价定率计征。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 4 月 23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经营地/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47,500	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孙龙德	66,720	100.00	100.00	是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i)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	16,100	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叶先灯	23,778	50.00	57.14	是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香港	港币 75.92 亿元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勘探、生产和销售; 在中国境内从事天然气的销售和输送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25,590	100.00	100.00	是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31,314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天然气、油砂和煤层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叶先灯	31,314	100.00	100.00	是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18,096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炼化产品的贸易、仓储, 炼化、储运设施、加油站、运输工具的投资及相关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田景惠	18,953	100.00	100.00	是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80,000	管道运输, 项目投资,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技术推广服务, 专业承包, 施工总承包	有限责任公司	凌霄	109,216	72.26	72.26	是

(i) 本公司合并该企业的财务报表, 因为本公司拥有对该企业的权力, 通过参与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该企业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收购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大连西太”)部分股权, 股权收购事项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在合并日之前, 本公司持有大连西太股权比例为 28.436%, 本次交易后本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84.475%。

由于本公司与大连西太同受中国石油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具有非暂时性, 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即视同大连西太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对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期间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3)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1 美元=7.0795 人民币	1 美元=6.9762 人民币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1 港元=0.9134 人民币	1 港元=0.8958 人民币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Limited	1 美元=7.0795 人民币	1 美元=6.9762 人民币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货币资金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9	34
银行存款	112,427	109,567
其他货币资金	1,293	1,064
	<u>113,749</u>	<u>110,665</u>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803	7.0795	41,082
港币	18,178	0.9134	16,605
坚戈	14,908	0.0174	260
其他			822
			<u>58,769</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9,698	6.9762	67,655
港币	5,152	0.8958	4,615
坚戈	7,970	0.0183	146
其他			1,240
			<u>73,656</u>

本集团外币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货币资金中有账面价值为 28.1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03 亿元) 的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美元借款质押。

8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6,339	66,615	10,247	11,806
减: 坏账准备	<u>(2,789)</u>	<u>(2,431)</u>	<u>(1,882)</u>	<u>(1,734)</u>
	<u>63,550</u>	<u>64,184</u>	<u>8,365</u>	<u>10,072</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3,274	94	(397)	63,484	95	(92)
一至二年	425	1	(32)	440	1	(21)
二至三年	179	1	(82)	479	1	(212)
三年以上	2,461	4	(2,278)	2,212	3	(2,106)
	<u>66,339</u>	<u>100</u>	<u>(2,789)</u>	<u>66,615</u>	<u>100</u>	<u>(2,431)</u>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8,269	80	(62)	9,925	84	(25)
一至二年	100	1	(11)	14	1	(3)
二至三年	12	1	(7)	240	2	(121)
三年以上	1,866	18	(1,802)	1,627	13	(1,585)
	<u>10,247</u>	<u>100</u>	<u>(1,882)</u>	<u>11,806</u>	<u>100</u>	<u>(1,734)</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违约损失率基于应收款项存续期间内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本集团根据不同的经营分部及地理位置计算违约损失率。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原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57,772	2	0.1%	51	53
逾期一年以内	5,804	247	1.0%	53	300
逾期一年至两年	249	1	9.3%	23	24
逾期两年至三年	123	8	64.3%	74	82
逾期三年以上	2,391	1,712	90.9%	618	2,330
	<u>66,339</u>	<u>1,970</u>		<u>819</u>	<u>2,789</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原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58,382	3	0.1%	30	33
逾期一年以内	5,534	11	0.4%	24	35
逾期一年至两年	127	24	10.7%	11	35
逾期两年至三年	411	48	45.5%	165	213
逾期三年以上	2,161	1,719	89.6%	396	2,115
	<u>66,615</u>	<u>1,805</u>		<u>626</u>	<u>2,431</u>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314.35 亿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0.05 亿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340.88 亿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0.05 亿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核销。

9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均于一年内到期。

10 预付款项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26,339	17,747
减: 坏账准备	(708)	(709)
	25,631	17,038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137.85 亿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5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76.84 亿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43%)。

1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90	468	12	8
应收股利	339	363	2,010	2,685
其他 (a)	21,400	20,368	6,893	6,304
合计	21,929	21,199	8,915	8,997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193	59	(60)	17,731	77	(73)
一至二年	4,992	21	(40)	772	3	(13)
二至三年	709	3	(13)	976	4	(13)
三年以上	4,212	17	(2,593)	3,593	16	(2,605)
	<u>24,106</u>	<u>100</u>	<u>(2,706)</u>	<u>23,072</u>	<u>100</u>	<u>(2,704)</u>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835	24	(37)	5,564	79	(34)
一至二年	4,502	59	(1)	181	3	(1)
二至三年	196	3	(10)	196	3	(10)
三年以上	1,067	14	(659)	1,079	15	(671)
	<u>7,600</u>	<u>100</u>	<u>(707)</u>	<u>7,020</u>	<u>100</u>	<u>(716)</u>

账龄自其他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74.72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5.09 亿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79.93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5.09 亿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核销。

12 存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50,550	56,166
在产品	8,772	15,159
产成品	118,825	112,003
周转材料	80	88
	178,227	183,416
减: 存货跌价准备	(2,929)	(1,495)
账面价值	175,298	181,921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73	19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	185
其他项目	521	554
	827	930

由于以上股权投资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a)	102,334	3,093	(1,155)	104,272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b)	(169)	-	-	(169)
	102,165	3,093	(1,155)	104,103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子公司(c)	359,752	1,862	(48)	361,566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43,062	2,557	(596)	45,023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30)	-	-	(230)
	402,584	4,419	(644)	406,359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以上投资不存在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核算 方法	对本集团活 动是否具有 战略性
				直接	间接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英国	炼油生产	1,000 美元	-	49.90	49.90	权益法	否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存款、贷款、结算、拆借、票据承兑贴现、担保等银行业务	8,331	32.00	-	32.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金保险; 以及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以及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5,000	49.00	-	49.00	权益法	否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油品进出口贸易、运输、销售及仓储	1,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荷兰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是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及销售	18,000 欧元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	施工总承包、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推广和技术咨询	5,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本集团对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 成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 (损失)/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宣告 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	2020 年 6 月 30 日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3,705	3,254	(95)	48	-	-	3,207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17	22,802	1,223	75	(188)	-	23,912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50	3,164	93	-	(36)	-	3,221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740	1,336	41	4	-	(64)	1,317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76	4,781	(78)	(70)	-	-	4,633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14,527	21,569	757	(181)	-	-	22,145

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持股比例 (%)	49.90	49.90	32.00	32.00	49.00	49.00
流动资产	1,499	1,457	221,216	261,520	10,617	10,823
非流动资产	14,454	14,364	229,803	228,933	3,338	2,618
流动负债	7,770	7,843	364,135	403,052	4,840	4,752
非流动负债	1,756	1,457	13,250	17,234	2,542	2,232
净资产	6,427	6,521	73,634	70,167	6,573	6,457
本集团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207	3,254	23,563	22,453	3,221	3,164
商誉	-	-	349	349	-	-
对联营公司投资账面价值	3,207	3,254	23,912	22,802	3,221	3,164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2,033	1,923	7,523	8,771	266	268
净(亏损)/利润	(191)	(109)	3,823	3,695	190	162
其他综合收益	96	10	233	831	-	-
综合收益总额	(95)	(99)	4,056	4,526	190	162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总额	(47)	(49)	1,298	1,448	93	79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	188	441	36	31

合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合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投资时按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

	中国船舶燃料 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 管道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非流动资产	1,916	1,750	11,609	11,980	44,614	43,258
流动资产	7,799	8,666	1,631	1,211	2,486	2,680
其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33	1,206	465	292	80	73
非流动负债	410	152	3,170	3,062	2,326	2,355
流动负债	6,394	7,349	804	567	485	445
净资产	2,911	2,915	9,266	9,562	44,289	43,13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634	2,672	9,266	9,562	44,289	43,138
本集团享有的净资产的份额	1,317	1,336	4,633	4,781	22,145	21,569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317	1,336	4,633	4,781	22,145	21,569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中国船舶燃料 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 管道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8,178	20,327	4,039	7,617	8	6
财务费用	(36)	(40)	(26)	(74)	(5)	8
其中: 利息收入	8	15	-	1	21	26
利息支出	41	57	78	74	29	28
所得税费用	(27)	(5)	(93)	(492)	-	-
净利润 / (亏损)	81	15	(156)	1,542	1,514	2,352
其他综合收益	9	-	(140)	26	(362)	420
综合收益总额	90	15	(296)	1,568	1,152	2,772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 总额的份额	45	8	(148)	784	576	1,386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	-	-	-	-

(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中油首汽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0)	(60)
中油北汽石油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49)	(49)
其他	(60)	(60)
	<u>(169)</u>	<u>(169)</u>

(c) 子公司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成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66,720	66,720	-	-	66,720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23,778	23,778	-	-	23,778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25,590	25,590	-	-	25,590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31,314	-	-	31,314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953	18,953	-	-	18,953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109,216	109,216	-	-	109,216
其他		84,181	1,862	(48)	85,995
合计		<u>359,752</u>	<u>1,862</u>	<u>(48)</u>	<u>361,566</u>

本公司拥有少数股东权益的主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简明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50.00	50.00	72.26	72.26
流动资产	18,627	20,604	4,812	4,306
非流动资产	188,501	186,792	219,157	228,623
流动负债	22,899	18,911	6,729	7,631
非流动负债	18,729	25,326	9,560	9,616
净资产	<u>165,500</u>	<u>163,159</u>	<u>207,680</u>	<u>215,682</u>

简明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6,772	24,115	20,301	21,177
净利润	2,549	6,723	8,870	9,611
综合收益总额	2,821	6,811	8,870	9,6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	1,467	3,853	2,461	2,666
分配予少数股东的股利	521	1,504	4,721	4,852

简明现金流量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	3,464	10,996	13,842	14,122

15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2,174	3,158	(1,182)	254,150
机器设备	1,153,616	8,781	(12,419)	1,149,978
运输工具	27,148	1,726	(496)	28,378
其他	37,228	194	(88)	37,334
合计	<u>1,470,166</u>	<u>13,859</u>	<u>(14,185)</u>	<u>1,469,840</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3,079)	(5,651)	882	(107,848)
机器设备	(569,720)	(24,495)	5,907	(588,308)
运输工具	(19,852)	(672)	468	(20,056)
其他	(15,720)	(783)	69	(16,434)
合计	<u>(708,371)</u>	<u>(31,601)</u>	<u>7,326</u>	<u>(732,646)</u>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9,095			146,302
机器设备	583,896			561,670
运输工具	7,296			8,322
其他	21,508			20,900
合计	<u>761,795</u>			<u>737,194</u>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4,866)	(3)	10	(4,859)
机器设备	(46,049)	-	119	(45,930)
运输工具	(96)	-	-	(96)
其他	(7,370)	-	206	(7,164)
合计	<u>(58,381)</u>	<u>(3)</u>	<u>335</u>	<u>(58,049)</u>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4,229			141,443
机器设备	537,847			515,740
运输工具	7,200			8,226
其他	14,138			13,736
合计	<u>703,414</u>			<u>679,145</u>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旧金额为 312.55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306.78 亿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06.12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95.98 亿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5.5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5.76 亿元), 主要为机器设备。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没有重大已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16 油气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证实矿区权益	48,339	19	(155)	48,203
未证实矿区权益	27,978	67	(822)	27,223
井及相关设施	2,185,108	47,889	(173)	2,232,824
合计	2,261,425	47,975	(1,150)	2,308,250
累计折耗				
证实矿区权益	(15,504)	(1,480)	-	(16,984)
井及相关设施	(1,343,820)	(77,701)	24	(1,421,497)
合计	(1,359,324)	(79,181)	24	(1,438,481)
账面净值				
证实矿区权益	32,835			31,219
未证实矿区权益	27,978			27,223
井及相关设施	841,288			811,327
合计	902,101			869,769
减值准备				
证实矿区权益	(1,466)	-	55	(1,411)
未证实矿区权益	(21,445)	-	548	(20,897)
井及相关设施	(47,376)	-	184	(47,192)
合计	(70,287)	-	787	(69,500)
账面价值				
证实矿区权益	31,369			29,808
未证实矿区权益	6,533			6,326
井及相关设施	793,912			764,135
合计	831,814			800,269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油气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耗金额为 737.04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685.67 亿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油气资产的原值为 366.07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484.02 亿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油气资产原值中与资产弃置义务相关的部分为 1,039.2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56.10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对该部分计提的折耗为 20.79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5.20 亿元)。

17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及油气 资产	其他 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借款 费用 资本化 金额	其中:		资金 来源
									本期借 款费用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借 款费用 资本化 金额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 化项目	65,430	8,833	681	(1)	-	9,513	15%	916	115		自筹及 贷款
中俄东线天然气管 道工程 (长岭- 永清段)	17,158	4,155	5,065	(205)	-	9,015	61%	-	-		自筹及 贷款
塔里木乙烷制乙烯 项目	8,042	1,683	375	(1)	-	2,057	26%	-	-		自筹及 贷款
其他		239,558	64,039	(47,012)	(4,730)	251,855		4,895	345		
		254,229	70,160	(47,219)	(4,730)	272,440		5,811	460		
减: 在建工程减值 准备		(6,233)	-	-	21	(6,212)					
		<u>247,996</u>				<u>266,228</u>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4.6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6.15 亿元), 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平均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4.2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4.28%)。

18 无形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86,347	1,589	(175)	87,761
专利权	4,560	4	-	4,564
其他(i)	39,458	504	(45)	39,917
合计	<u>130,365</u>	<u>2,097</u>	<u>(220)</u>	<u>132,242</u>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20,779)	(1,365)	53	(22,091)
专利权	(3,782)	(74)	-	(3,856)
其他	(20,223)	(1,032)	22	(21,233)
合计	<u>(44,784)</u>	<u>(2,471)</u>	<u>75</u>	<u>(47,180)</u>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65,568			65,670
专利权	778			708
其他	19,235			18,684
合计	<u>85,581</u>			<u>85,062</u>
减值准备合计	(749)	-	-	(749)
账面价值合计	<u>84,832</u>			<u>84,313</u>

(i) 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非专利技术及商标使用权等。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形资产影响损益的摊销金额为 24.48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3.00 亿元)。

19 商誉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37,994	37,994
PetroIneos Trading Limited	4,788	4,718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3,117	3,072
其他	985	771
合计	<u>46,884</u>	<u>46,555</u>
减值准备合计	<u>(3,745)</u>	<u>(3,747)</u>
账面价值合计	<u><u>43,139</u></u>	<u><u>42,808</u></u>

商誉主要与 2009 年、2011 年及 2015 年分别收购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PetroIneos Trading Limited 及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有关。

20 长期待摊费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催化剂	5,261	355	(714)	4,902
其他	4,997	872	(594)	5,275
合计	<u>10,258</u>	<u>1,227</u>	<u>(1,308)</u>	<u>10,177</u>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及其他	202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5,844	367	(16)	8	6,203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31	367	(8)	(1)	2,78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04	-	(8)	10	2,706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709	-	-	(1)	708
存货跌价准备	1,495	8,187	(39)	(6,714)	2,92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9	-	-	-	16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8,381	3	-	(335)	58,049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70,287	-	-	(787)	69,5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233	-	-	(21)	6,2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49	-	-	-	749
商誉减值准备	3,747	-	-	(2)	3,74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68	-	-	1	269
合计	<u>147,173</u>	<u>8,557</u>	<u>(55)</u>	<u>(7,850)</u>	<u>147,825</u>

22 短期借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民币	57	-
抵押-人民币	-	24
质押-美元	1,425	1,683
质押-人民币	1	1
信用-人民币	29,373	42,198
信用-美元	40,775	21,372
信用-日元	4,041	3,129
信用-其他外币	3,608	2,090
	<u>79,280</u>	<u>70,497</u>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保证借款由相关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提供保证, 美元质押借款以账面价值为 28.1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03 亿元) 的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质押, 人民币质押借款主要以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1.7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84%)。

23 应付票据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付票据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 且均于一年内到期。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2,513	85	231,595	90
一至二年	11,305	6	13,559	5
二至三年	6,611	3	5,933	2
三年以上	10,504	6	9,015	3
	<u>190,933</u>	<u>100</u>	<u>260,102</u>	<u>100</u>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84.2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85.07 亿元), 主要为与供应商尚未结清的往来款。

25 合同负债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负债主要为销售原油、天然气及成品油预收款项等, 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40.7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2.97 亿元)。主要相关履约义务预计将于一年内履行完毕并确认收入。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9,833	53,597	(52,289)	11,1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2	8,517	(8,512)	337
辞退福利	4	43	(42)	5
	<u>10,169</u>	<u>62,157</u>	<u>(60,843)</u>	<u>11,483</u>

(2) 短期薪酬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工资、薪金及津贴	3,834	39,944	(39,293)	4,485
职工福利费	-	3,003	(2,995)	8
社会保险费	767	4,524	(4,295)	99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24	4,158	(3,919)	963
工伤保险费	35	280	(290)	25
生育保险费	8	86	(86)	8
住房公积金	11	4,828	(4,821)	1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68	1,269	(857)	5,580
其他短期薪酬	53	29	(28)	54
	<u>9,833</u>	<u>53,597</u>	<u>(52,289)</u>	<u>11,141</u>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82	4,516	(4,510)	288
失业保险费	19	148	(147)	20
企业年金缴费	31	3,853	(3,855)	29
	<u>332</u>	<u>8,517</u>	<u>(8,512)</u>	<u>337</u>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7 应交税费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7,396	4,071
应交企业所得税	3,393	7,564
应交消费税	23,686	42,347
其他	9,795	13,400
	44,270	67,382

28 其他应付款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押金、定金、保证金、应付财产险、应付合资合作结算款等,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07.65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92.94 亿元)。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人民币	-	65
保证-美元	2,743	11,542
保证-其他外币	8	10
质押-人民币	-	20
信用-人民币	26,120	13,307
信用-美元	11,377	31,333
信用-其他外币	-	3,594
	40,248	59,87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8,000	25,47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1	14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63	7,393
	114,562	92,879

保证借款主要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

30 长期借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民币	1,183	1,324
保证-美元	2,902	12,973
保证-其他外币	11	16
质押-人民币	800	275
质押-美元	1,062	-
抵押-人民币	804	-
信用-人民币	182,038	157,882
信用-美元	70,412	57,403
信用-其他外币	4,488	4,409
	263,700	234,28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29)	(40,248)	(59,871)
	223,452	174,411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保证借款主要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人民币质押借款主要以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 美元质押借款是以人民币 11.46 亿元保证金作为质押, 抵押借款以账面价值为 13.10 亿元的固定资产和 0.11 亿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54,791	20,309
二至五年	148,959	135,875
五年以上	19,702	18,227
	223,452	174,411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5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08%)。

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为 2,593.1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314.76 亿元), 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 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 (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借款大致相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31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利率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0 年	4.9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五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5 年	5.04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3 年 3 月 15 日	10 年	4.88	4,000	-	-	4,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15 年 10 月 9 日	5 年	3.85	20,000	-	-	20,000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优先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5 年 5 月 13 日	5 年	2.88	3,472	-	(3,472)	-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优先票据 - 十年期产品	2015 年 5 月 13 日	10 年	3.75	3,471	40	-	3,5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5 年	3.03	8,800	-	-	8,8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10 年	3.50	4,700	-	-	4,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5 年	3.15	12,700	-	-	12,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10 年	3.70	2,300	-	-	2,3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5 年	3.08	9,500	-	-	9,5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10 年	3.6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6 年 5 月 11 日	5 年	3.45	15,000	-	-	15,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 年 8 月 18 日	3 年	4.3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4 月 23 日	5 年	3.9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年期产品	2020 年 4 月 9 日	3 年	2.42	-	10,000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三年期产品	2020 年 4 月 9 日	3 年	2.42	-	10,000	-	10,000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0 年 4 月 27 日	3 年	2.42	-	1,000	-	1,000
				141,943	21,040	(3,472)	159,511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29)				(25,472)			(68,000)
				116,471			91,511

上述债券均以面值发行, 无溢价或折价。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债券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的金额为 80.0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0.00 亿元)。

上述债券的公允价值为 1,603.12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03.31 亿元), 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 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 (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应付债券大致相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32 预计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弃置义务	137,935	4,675	(8,053)	134,557

资产弃置义务与油气资产相关。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8,513	45,543	10,856	45,764
工资及福利	1,646	8,541	1,590	7,411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25,819	228,264	20,391	193,674
其他	11,087	61,417	12,714	61,973
	<u>47,065</u>	<u>343,765</u>	<u>45,551</u>	<u>308,822</u>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交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产折旧折耗	24,321	84,753	27,646	100,506
其他	15,411	56,423	15,064	59,866
	<u>39,732</u>	<u>141,176</u>	<u>42,710</u>	<u>160,372</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91	24,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58	21,418

34 股本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H 股	21,099	21,099
A 股	161,922	161,922
	<u>183,021</u>	<u>183,021</u>

1999 年，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经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净资产折为本公司的国家股 16,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未折入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经证监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1,758,241.8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其中包括原由中国石油集团所持有的 175,824.2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的部分。

上述外资股包括 1,344,789.7 万股 H 股及 4,134.521 万份美国存托凭证（每份美国存托凭证等于 100 股 H 股），H 股及美国存托凭证已分别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0 年 4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增发了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319,680.2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同时中国石油集团将其所持有的 31,968.0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H 股）出售。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400,000.0 万股普通股（A 股），并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发行后，中国石油集团在 2007 年 11 月 5 日前持有的国家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 A 股。

35 资本公积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84,338	51	-	84,389
其他资本公积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40,955	-	-	40,955
其他	2,021	-	-	2,021
	<u>127,314</u>	<u>51</u>	<u>-</u>	<u>127,365</u>

36 盈余公积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97,242	-	-	197,242
任意盈余公积金	40	-	-	40
	<u>197,282</u>	<u>-</u>	<u>-</u>	<u>197,282</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 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提取)。

37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738,12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29,986)
减: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81)
其他	(8)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6,049

根据 2020 年 6 月 11 日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决定派发 2020 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0.08742 元, 按已发行股份 1,830.21 亿股计算, 拟派发现金股利 160.00 亿元。由于该股息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50.00	1,467	521	84,356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27.74	2,461	4,721	57,610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45.62	2,955	3,057	50,471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33.00	24	-	1,591
其他				17,621
				211,649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905,173	745,133	1,171,738	921,161
其他业务(c)	23,872	25,060	24,521	23,782
合计	929,045	770,193	1,196,259	944,943
其中: 合同收入(a)	928,558		1,196,082	
其他收入	487		177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496,182	407,428	651,111	495,918
其他业务(c)	17,934	19,701	18,016	18,395
合计	<u>514,116</u>	<u>427,129</u>	<u>669,127</u>	<u>514,313</u>
其中: 合同收入(a)	513,887		668,985	
其他收入	229		142	

(a)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58,463	-	231,701	-	-	390,164
天然气	60,737	-	90,813	136,071	-	287,621
炼油产品	-	298,095	402,271	-	-	700,366
化工产品	-	68,712	12,750	-	-	81,462
管输业务	-	-	-	33,462	-	33,4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151	-	-	11,151
其他	36,162	2,936	443	9,564	456	49,561
板块间抵销数	<u>(212,621)</u>	<u>(258,798)</u>	<u>(136,436)</u>	<u>(17,285)</u>	<u>(89)</u>	<u>(625,229)</u>
合计	<u>42,741</u>	<u>110,945</u>	<u>612,693</u>	<u>161,812</u>	<u>367</u>	<u>928,558</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3,050	110,945	273,758	161,812	367	559,932
其他	29,691	-	338,935	-	-	368,626
合计	<u>42,741</u>	<u>110,945</u>	<u>612,693</u>	<u>161,812</u>	<u>367</u>	<u>928,558</u>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注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28,732	-	281,209	-	-	509,941
天然气	56,118	-	122,078	147,451	-	325,647
炼油产品	-	405,002	555,002	-	-	960,004
化工产品	-	77,862	12,795	-	-	90,657
管输业务	-	-	-	34,671	-	34,671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0,790	-	-	10,790
其他	41,395	3,403	710	13,817	598	59,923
板块间抵销数	(266,753)	(341,328)	(166,893)	(20,496)	(81)	(795,551)
合计	59,492	144,939	815,691	175,443	517	1,196,0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496	140,013	376,719	175,443	517	711,188
其他	40,996	4,926	438,972	-	-	484,894
合计	59,492	144,939	815,691	175,443	517	1,196,082

注释: 于 2020 年, 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及润滑油分公司从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 并对上年同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详情请见附注 57 分部报告。

合同分类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商品类型		
原油	122,487	182,641
天然气	203,949	214,683
炼油产品	483,331	654,804
化工产品	68,440	77,803
管输业务	4,965	4,606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9,613	9,313
其他	21,814	24,012
板块间合并抵消	(400,712)	(498,877)
合计	513,887	668,985

(b)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註釋}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247,833	208,119	317,347	230,159
炼油与化工	366,807	277,062	482,863	363,198
销售	737,540	722,120	971,107	945,701
天然气与管道	176,881	161,338	193,715	175,406
总部及其他	83	67	67	47
板块间抵销数	(623,971)	(623,573)	(793,361)	(793,350)
合计	<u>905,173</u>	<u>745,133</u>	<u>1,171,738</u>	<u>921,161</u>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191,973	173,702	247,403	194,886
炼油与化工	279,105	204,700	370,943	274,348
销售	272,608	270,750	361,699	350,877
天然气与管道	151,867	157,556	167,568	172,318
总部及其他	83	67	67	47
板块间抵销数	(399,454)	(399,347)	(496,569)	(496,558)
合计	<u>496,182</u>	<u>407,428</u>	<u>651,111</u>	<u>495,918</u>

注释: 于 2020 年, 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及润滑油分公司从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 并对上年同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详情请见附注 57 分部报告。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3,306	3,236	3,602	3,306
其他	20,566	21,824	20,919	20,476
合计	<u>23,872</u>	<u>25,060</u>	<u>24,521</u>	<u>23,782</u>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3,006	2,902	2,928	2,674
其他	14,928	16,799	15,088	15,721
合计	<u>17,934</u>	<u>19,701</u>	<u>18,016</u>	<u>18,395</u>

4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消费税	73,377	81,137
资源税	9,393	12,0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35	8,124
教育费附加	4,991	5,985
石油特别收益金	178	799
其他	3,649	4,286
	98,423	112,419

41 销售费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9,686	10,371
折旧、折耗及摊销	7,496	6,890
运输费	7,258	7,736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1,627	1,499
其他	6,205	6,405
	32,272	32,901

42 管理费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12,145	13,708
折旧、折耗及摊销	3,488	3,383
修理费	3,034	4,133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435	507
安全生产费用	3,069	3,024
技术服务费	264	195
其他税费	302	404
其他	2,398	3,251
	25,135	28,605

43 研发费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2,443	2,397
折旧、折耗及摊销	661	672
燃料及物料消耗	209	187
其他	3,462	4,431
	6,775	7,687

44 财务费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息支出	15,346	15,812
其中: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440	3,504
减: 资本化利息	(460)	(615)
减: 利息收入	(1,396)	(1,893)
汇兑损失	5,966	5,197
减: 汇兑收益	(6,409)	(4,907)
其他	458	434
	13,505	14,028

45 其他收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进口天然气增值税返还	2,272	3,341
营改增增值税即征即退	907	890
其他	904	424
	4,083	4,655

4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18	9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570	4,707
处置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收益	-	235
处置子公司收益	393	125
其他投资收益	82	157
	1,063	5,233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12	5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1,392	2,210
子公司宣布分派的股利	16,337	16,048
处置子公司(损失)/收益	(21)	3
其他投资收益	6	235
	17,726	18,501

47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应收账款	359	(217)
其他应收款	(8)	(8)
	351	(225)

48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存货跌价损失	8,148	78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	-
	8,151	784

49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处置利得	25	76	25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	(7)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2	6	52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	784	12	784
	861	87	861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8	483	198
其他	1,262	1,041	1,262
	<u>1,460</u>	<u>1,524</u>	<u>1,460</u>

(b)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7	24	7
捐赠支出	184	29	184
非常损失	10	24	10
其他	29	4,766	29
	<u>230</u>	<u>4,843</u>	<u>230</u>

51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8,838	25,789
递延所得税	(4,034)	(3,151)
	<u>4,804</u>	<u>22,638</u>

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与按照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所计算的税款并不相同, 差额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亏损) / 利润总额	(18,523)	61,773
按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31)	15,443
以前年度税收清算调整	(206)	1,162
海外业务税率不同于中国法定税率的税务影响	1,092	2,960
优惠税率的影响	2,090	(4,570)
非应纳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1,132)	(1,719)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务影响	5,448	8,434
未确认递延税项的暂时性差异及损失的税务影响	2,143	928
所得税费用	<u>4,804</u>	<u>22,638</u>

52 每股收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830.21 亿股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3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3	3	(69)	25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	75	-	9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939)	1,803	(3,126)	(30,262)
其他	(43)	-	-	(43)
	<u>(27,756)</u>	<u>1,881</u>	<u>(3,195)</u>	<u>(29,070)</u>

54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本集团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929,045	1,196,259
减: 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738	(13,669)
耗用的原材料	(627,926)	(782,434)
职工薪酬费用	(60,746)	(65,028)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114,387)	(108,608)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51)	225
资产减值损失	(8,151)	(784)
租金费用	(1,508)	(1,522)
财务费用	(13,505)	(14,028)
其他费用	(122,962)	(145,319)
营业(亏损)/利润	<u>(19,753)</u>	<u>65,092</u>

55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亏损)/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亏损)/利润	(23,327)	39,135	(20,748)	22,749
加: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8,151	784	1,967	(18)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51	(225)	139	(265)
固定资产折旧	31,255	30,678	17,480	17,328
油气资产折耗	73,704	68,567	48,818	41,8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730	5,931	3,499	3,462
无形资产摊销	2,448	2,300	1,992	1,8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0	1,132	823	1,227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861)	(87)	(856)	(60)
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报废损失	2,308	1,768	272	1,731
干井费用	4,730	5,986	4,717	3,722
安全生产费	2,067	2,335	1,394	1,490
财务费用	13,490	13,304	10,865	9,871
投资收益	(1,063)	(5,233)	(17,726)	(18,50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4,034)	(3,151)	(5,639)	(2,136)
存货的(增加)/减少	(1,530)	1,406	9,293	3,6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319)	(24,244)	(2,611)	(5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9,270)	(5,961)	(314)	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9,080</u>	<u>134,425</u>	<u>53,365</u>	<u>89,07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335	90,640	19,136	19,0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409)	(85,954)	(4,636)	(13,10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u>3,926</u>	<u>4,686</u>	<u>14,500</u>	<u>5,903</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3,749	110,665	21,136	6,636
减: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u>(23,414)</u>	<u>(24,256)</u>	<u>(2,000)</u>	<u>(2,0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u>90,335</u>	<u>86,409</u>	<u>19,136</u>	<u>4,636</u>

56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104,821	266	(101)	104,986
房屋建筑物	91,920	2,880	(35,978)	58,822
机器设备	2,934	101	(243)	2,792
其他	2,068	298	(1,190)	1,176
合计	<u>201,743</u>	<u>3,545</u>	<u>(37,512)</u>	<u>167,776</u>
累计折旧				
土地使用权	(3,623)	(1,795)	7	(5,411)
房屋建筑物	(7,369)	(3,458)	2,052	(8,775)
机器设备	(718)	(283)	49	(952)
其他	(401)	(234)	96	(539)
合计	<u>(12,111)</u>	<u>(5,770)</u>	<u>2,204</u>	<u>(15,677)</u>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1,198			99,575
房屋建筑物	84,551			50,047
机器设备	2,216			1,840
其他	1,667			637
合计	<u>189,632</u>			<u>152,099</u>

本集团租赁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为二年至三十年不等, 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的租赁标的物主要为租赁的加油加气站、储油库以及办公楼, 分类为机器设备的租赁标的资产主要为钻井设备、生产设备以及其他可移动设备。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使用权资产影响损益的折旧金额为 57.3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59.31 亿元)。

租赁负债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35,580	171,536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29)	(6,163)	(7,393)
	<u>129,417</u>	<u>164,143</u>

租赁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分析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659	14,304
一至二年	9,868	13,569
二至五年	30,327	37,531
五年以上	160,584	210,750
	<u>212,438</u>	<u>276,154</u>

5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 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 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 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 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于 2020 年, 为推进炼油与化工业务转型升级, 促进炼油产品和润滑油产销业务高质量发展, 推动专业化经营、市场化运作、精益化管理和一体化统筹, 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和润滑油分公司从本集团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 预算管控及业绩考核指标同步进行调整。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 2019 年同期比较数据做了重述, 视同上述两家公司自呈列的最早财务报告期间即纳入炼油与化工板块。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4 所述会计政策相同。

(1) 经营分部

(a)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255,450	369,811	749,203	179,341	469	1,554,274
减: 板块间交易收入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对外交易收入	42,829	111,013	612,767	162,056	380	929,045
板块费用(i)	(199,389)	(188,774)	(495,888)	(37,208)	(7,456)	(928,715)
板块利润/(亏损)	11,250	(9,902)	(8,364)	14,370	(7,024)	330
不可分配费用						(20,083)
营业亏损						(19,753)
板块资产	1,516,402	394,777	491,429	533,640	1,648,329	4,584,577
其他资产						38,258
板块间抵销(ii)						(1,945,211)
资产总额						2,677,624
板块负债	659,479	179,780	311,763	280,577	635,164	2,066,763
其他负债						66,328
板块间抵销(ii)						(856,132)
负债总额						1,276,959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81,810)	(11,819)	(8,661)	(11,262)	(835)	(114,38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201	203	3,754	(7)	-	8,151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9	(4)	197	139	-	351
资本性支出	54,366	6,418	6,491	7,279	207	74,761

(b)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326,339	486,366	982,656	196,163	598	1,992,122
减: 板块间交易收入	(266,789)	(341,377)	(166,913)	(20,703)	(81)	(795,863)
对外交易收入	59,550	144,989	815,743	175,460	517	1,196,259
板块费用(i)	(206,725)	(245,196)	(621,504)	(39,829)	(8,646)	(1,121,900)
板块利润/(亏损)	55,329	7,818	1,387	17,932	(8,107)	74,359
不可分配费用						(9,267)
营业利润						65,092
板块资产	1,441,761	356,199	463,785	526,718	1,457,574	4,246,037
其他资产						30,671
板块间抵销(ii)						(1,638,929)
资产总额						2,637,779
板块负债	594,156	130,680	280,690	263,859	633,368	1,902,753
其他负债						62,854
板块间抵销(ii)						(753,945)
负债总额						1,211,662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77,089)	(11,737)	(8,032)	(10,910)	(840)	(108,608)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	(16)	808	(8)	-	784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42	(25)	(63)	(187)	8	(225)
资本性支出	69,383	5,948	3,266	5,083	274	83,954

(i) 板块费用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其他收益。

(ii)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和投资。

(2) 区域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中国大陆	560,413	711,359
其他	368,632	484,900
	929,045	1,196,259

非流动资产(i)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1,959,306	2,027,541
其他	212,440	213,427
	2,171,746	2,240,968

(i)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集团是本公司控股母公司, 是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中国	戴厚良	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油品销售、油气储运、石油贸易、工程技术服务和石油装备制造等

(b)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0.41	80.41	80.41	80.41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 6(1)。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联营企业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合营企业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国石油渤海钻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川庆钻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辽河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国际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三年, 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 (1) 政府定价; 或 (2) 无政府规定价格, 则参照市场价格; 或 (3) 如 (1) 和 (2) 的情况均不适用, 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 3 年, 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 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 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 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 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 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 (不含税费) 调整为不超过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房产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于新房产租赁合同生效之日终止。据此, 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 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 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 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注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	32,839	50,291
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	(2)	39,579	46,170
生产服务	(3)	47,944	67,048
社会服务	(4)	578	1,075
生活服务	(5)	419	605
物资供应	(6)	4,625	6,012
金融服务			
利息收入	(7)	130	210
利息支出	(8)	3,906	4,584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	(9)	707	641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10)	4,158	4,002
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产采购	(11)	430	330

注释:

- (1) 指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化工产品、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计量、质量检验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2) 工程技术服务主要指地质勘探、钻井、固井、录井、测井、试油、油田建设、炼化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和装置维修和检修等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3) 生产服务包括机器设备维修和供应水、电及煤气, 也包括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如提供通讯、运输、消防、资产租赁、环境保护及卫生、道路维修、制造机器设备和零件等。
- (4) 社会服务主要指保安系统、教育、医院和幼儿园等服务。
- (5) 生活服务主要指物业管理以及提供培训中心、旅馆、员工餐厅、公共浴室等服务。
- (6) 物资供应主要指物料采购、质量检验、存储、发送等产品或服务。
- (7)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在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41.09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83.04 亿元)。
- (8)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包括在关联方借款中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余额为 1,733.0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796.99 亿元)。
- (9)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主要指保险和其他业务的费用。
- (10)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是指: 1) 按照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达成的房屋与土地租赁合同计算并支付的租赁费用; 2)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达成的其他租赁协议支付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行使购买选择的价格等)。
- (11) 资产采购主要指制造设备、办公设备、交通设备的购置。

(b)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按照政府定价或市场价格定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a) 产品销售		
—原油	2,631	2,184
—炼油产品	10,971	14,593
—化工产品	585	193
—天然气	-	256
(b) 服务销售	23	21
(c) 购买产品	11,406	10,001
(d) 购买服务	895	905

(5) 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市场利率通过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间的贷款已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已抵销委托贷款包括本公司提供给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20.99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9.18 亿元), 子公司提供给本公司的委托贷款 262.33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93.97 亿元)。

(6) 担保事项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对本集团的部分借款及债券提供担保, 详见附注 29、附注 30 及附注 31。

(7) 关联方应收、应付往来款项余额

(a)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收账款	7,651	11,646
其他应收款	4,613	4,616
预付账款	12,436	6,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96	8,135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72	1,143
预付账款	230	123
其他流动资产	12,607	11,9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88	8,107
其他应收款	-	302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0.05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05 亿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应收款项总额 3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6%)。

(b)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付票据	823	449
应付账款	45,563	56,661
其他应付款	4,413	3,131
合同负债	577	718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04,319	139,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	827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646	894
其他应付款	85	70
合同负债	13	74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付关联方款项占应付款项总额 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6%)。

(8)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4,429	4,821

59 或有事项**(1)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银行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2)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 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营运。但是, 根据现有法规,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除已计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 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3) 法律方面的或有责任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非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4)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 已购买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 并购买雇主责任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60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为 564.04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68.56 亿元)。

上述资本承诺款项主要来自于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2) 勘探和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需向自然资源部支付勘探和采矿许可证费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尚未支付该项费用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支付该项费用)。

按现行政策规定, 预计未来 5 年每年度需支付的金额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800
一年至两年	800
两年至三年	800
三年至四年	800
四年至五年	800

6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 年 7 月 23 日, 本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 签署《关于油气管道相关资产的交易框架协议》、《关于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等 10 项分项协议、《生产运营协议》等协议, 本公司拟将所持有的主要油气管道、部分储气库、LNG 接收站及铺底油气等相关资产 (包含所持公司股权) 出售给国家管网集团, 获得国家管网集团 29.9% 的股权 (价值为人民币 1,495.00 亿元) 及相应的现金对价。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 本次交易出售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2,228.80 亿元, 评估值为人民币 2,687.05 亿元, 最终交易对价以评估值为准, 并考虑过渡期间损益、期后事项调整以及铺底油气资产交割时点价格等因素, 经审计后确定。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6 次会议及本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仍存在不确定性。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及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公告编号: 临 2020-032 及临 2020-033), 以及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 短期可能会对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业务的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长期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447)	(1,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98	48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292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393	12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0	(2,034)
	2,500	(2,58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85)	6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1)	14
合计	1,804	(1,966)

二、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亏损为 233.24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亏损为 233.27 亿元，差异为 0.03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003.9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006.65 亿元，差异为 2.70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人民币	2019 年 人民币
营业收入	5	929,045	1,196,259
经营支出			
采购、服务及其他		(627,188)	(796,103)
员工费用		(60,746)	(65,028)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费用)		(10,569)	(12,267)
折旧、折耗及摊销		(114,388)	(108,607)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9,883)	(32,695)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6	(98,931)	(113,088)
其他收入净值		6,617	2,192
经营支出总额		(935,088)	(1,125,596)
经营(亏损)/利润		(6,043)	70,66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6,409	4,907
外汇损失		(5,966)	(5,197)
利息收入		1,396	1,893
利息支出		(14,886)	(15,197)
融资成本净额		(13,047)	(13,594)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利润		570	4,707
税前(亏损)/利润	7	(18,520)	61,776
所得税费用	8	(4,804)	(22,638)
本期(亏损)/利润		(23,324)	39,138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195
(二)可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4)	2,475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 中所享有的份额		75	337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33)	3,007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		(23,757)	42,145
本期(亏损)/利润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29,983)	28,423
非控制性权益		6,659	10,715
		(23,324)	39,138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31,297)	29,175
非控制性权益		7,540	12,970
		(23,757)	42,1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基本及摊薄(亏损)/盈利(人民币元)	9	(0.164)	0.1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1	1,745,642	1,783,224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104,010	102,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818	922
使用权资产		217,306	254,736
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520	100,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91	24,259
到期日为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		3,533	120
非流动资产总额		2,205,220	2,265,997
流动资产			
存货	12	175,298	181,921
应收账款	13	63,550	64,184
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115,062	103,127
应收票据		4,468	7,016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		23,414	24,2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335	86,409
流动资产总额		472,127	466,913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14	307,786	328,314
合同负债		92,376	82,490
应付所得税款		3,393	7,564
应付其他税款		40,877	59,818
短期借款	15	213,528	175,840
租赁负债		6,163	7,393
流动负债总额		664,123	661,419
流动负债净值		(191,996)	(194,50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013,224	2,071,491
权益			
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183,021	183,021
留存收益		701,052	743,124
储备		304,674	304,011
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188,747	1,230,156
非控制性权益		211,648	214,149
权益总额		1,400,395	1,444,3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314,963	290,882
资产弃置义务		134,557	137,935
租赁负债		129,417	164,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51	21,411
其他长期负债		11,841	12,815
非流动负债总额		612,829	627,186
权益及非流动负债总额		2,013,224	2,071,4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人民币	2019 年 人民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当期(亏损)/利润	(23,324)	39,138
调整项目:		
所得税费用	4,804	22,638
折旧、折耗及摊销	114,388	108,607
干井费用	4,730	5,986
安全生产费	2,067	2,335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利润	(570)	(4,707)
坏账准备计提/(转回)净额	351	(225)
存货跌价损失净额	8,148	784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2,283	1,692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收益	(836)	(246)
处置附属公司的收益	(393)	(125)
股息收入	(18)	(9)
利息收入	(1,396)	(1,893)
利息支出	14,886	15,197
营运资金的变动:		
应收账款、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6,319)	(24,244)
存货	(1,530)	1,406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31,850)	(20,015)
合同负债	9,886	9,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95,307	155,512
已付所得税款	(16,227)	(21,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9,080	134,4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资本性支出	(105,398)	(119,152)
收购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1,411)	(652)
预付长期租赁款项	(1,619)	(2,142)
购买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2)	(2,421)
购买附属公司	(76)	(57)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所得款项	123	419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所得款项	85	190
已收利息	1,167	1,453
已收股息	1,166	2,009
增加到期限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571)	(9,62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	(110,776)	(129,97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短期借款	(418,212)	(330,419)
偿还长期借款	(97,604)	(117,485)
偿还租赁负债	(6,970)	(8,120)
已付利息	(10,125)	(9,272)
支付非控制性权益股息	(7,768)	(10,315)
支付母公司股东股息	(1,071)	(1,347)
取得非控制性权益支付的现金	(2)	(998)
新增短期借款	432,515	362,205
新增长期借款	143,723	115,540
非控制性权益现金投入	143	288
附属公司资本减少	-	(44)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4,629	33
外币折算差额	993	2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926	4,6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86,409	85,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90,335	90,6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非控制 性权益	权益总额
	股本	留存收益	储备	小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732,182	299,083	1,214,286	196,372	1,410,658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 (注释 20)	-	(1,019)	516	(503)	(1,264)	(1,76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后)	183,021	731,163	299,599	1,213,783	195,108	1,408,89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利润	-	28,423	-	28,423	10,715	39,13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752	752	2,255	3,007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2,231	2,231	104	2,335
股息	-	(16,472)	-	(16,472)	(10,380)	(26,852)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1,990)	(1,990)	987	(1,003)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	-	307	307
处置附属公司	-	-	-	-	70	70
其他权益变动	-	-	(43)	(43)	(15)	(58)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743,114</u>	<u>300,549</u>	<u>1,226,684</u>	<u>199,151</u>	<u>1,425,835</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743,124	304,011	1,230,156	214,149	1,444,30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 (亏损) / 利润	-	(29,983)	-	(29,983)	6,659	(23,324)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1,314)	(1,314)	881	(433)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1,926	1,926	141	2,067
股息	-	(12,081)	-	(12,081)	(10,481)	(22,562)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	-	(2)	(2)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	-	143	143
处置附属公司	-	-	1	1	(62)	(61)
其他权益变动	-	(8)	50	42	220	262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701,052</u>	<u>304,674</u>	<u>1,188,747</u>	<u>211,648</u>	<u>1,400,39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组织结构及主要经营活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9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被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 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ii) 石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 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及(iv) 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附注 16)。

2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

本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除预计将反映在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一致。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是未经审计的,但是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恰当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必要的调整(通常只包括一般经常性的调整)都已经反映在本中期财务报表内。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并不一定预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预期的经营成果。

对于不均衡发生的费用,只有当在年度报告中可适当预估或作为待摊时,本中期财务报表才予以预估或作为待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 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

本集团对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定期地进行评估, 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是建立在历史经验和包括对未来事件在当前情况下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的。

以下事项对理解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运用的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非常重要:

管理层在运用本集团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以及估计不确定因素的主要来源与去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披露的一致。

(a) 油气储量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于本集团投资决策程序至关重要, 同时也是测试减值准备的重要因素。证实油气储量的变化, 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 将影响计入合并综合收益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油气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新情况的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的调整, 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 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b)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 需对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包括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 比如未来原油价格、天然气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产量剖面、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 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或者需要冲回以前期间计提的减值准备, 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 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产量剖面与未来实际产量剖面不一致时, 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c) 对商誉减值的估计

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市场报价可能难以获得, 故而很难准确地估计该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过程中, 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以确定未来销量、销售价格、运营成本以及折现率等假设。管理层使用所有已知信息, 包括基于合理而有依据的假设所得出的估计, 以确定合理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商誉减值评估的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d)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根据未来弃置和恢复支出进行确认, 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 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 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 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4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除下文所述的会计政策变更外,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这些会计政策的变更预期也将体现于本集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了以下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 这些修订在本集团当前会计期间首次生效: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对 IFRS 3“业务定义”的修订
- 对 IFRS 9、IAS 39 和 IFRS 7“利率基准改革”的修订
- 对 IAS 1 和 IAS 8 中“重要性定义”的修订

这些修订均未对本集团本期或前期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在中期财务报表中的编制或列报中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未在本会计期间采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准则或解释。

5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是指销售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及化工产品, 以及输送原油、炼油产品和天然气所得的收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收入信息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58,463	-	231,701	-	-	390,164
天然气	60,737	-	90,813	136,071	-	287,621
炼油产品	-	298,095	402,271	-	-	700,366
化工产品	-	68,712	12,750	-	-	81,462
管输业务	-	-	-	33,462	-	33,4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151	-	-	11,151
其他	36,162	2,936	443	9,564	456	49,561
板块间抵消数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合同收入	<u>42,741</u>	<u>110,945</u>	<u>612,693</u>	<u>161,812</u>	<u>367</u>	<u>928,558</u>
其他收入						<u>487</u>
合计						<u>929,045</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3,050	110,945	273,758	161,812	367	559,932
其他	<u>29,691</u>	-	<u>338,935</u>	-	-	<u>368,626</u>
合同收入	<u>42,741</u>	<u>110,945</u>	<u>612,693</u>	<u>161,812</u>	<u>367</u>	<u>928,558</u>
其他收入						<u>487</u>
合计						<u>929,045</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28,732	-	281,209	-	-	509,941
天然气	56,118	-	122,078	147,451	-	325,647
炼油产品	-	405,002	555,002	-	-	960,004
化工产品	-	77,862	12,795	-	-	90,657
管输业务	-	-	-	34,671	-	34,671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0,790	-	-	10,790
其他	41,395	3,403	710	13,817	598	59,923
板块间抵消数	<u>(266,753)</u>	<u>(341,328)</u>	<u>(166,893)</u>	<u>(20,496)</u>	<u>(81)</u>	<u>(795,551)</u>
合同收入	<u>59,492</u>	<u>144,939</u>	<u>815,691</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其他收入						<u>177</u>
合计						<u>1,196,259</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496	140,013	376,719	175,443	517	711,188
其他	<u>40,996</u>	<u>4,926</u>	<u>438,972</u>	-	-	484,894
合同收入	<u>59,492</u>	<u>144,939</u>	<u>815,691</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其他收入						<u>177</u>
合计						<u>1,196,259</u>

注释: 于 2020 年, 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及润滑油分公司从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 并对上年同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详情请见附注 16 板块信息。

6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消费税	73,377	81,137
资源税	9,393	12,088
石油特别收益金	178	799
其他	<u>15,983</u>	<u>19,064</u>
	<u>98,931</u>	<u>113,088</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7 税前(亏损)/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人民币	2019 年 人民币
税前利润已计入及扣除下列各项:		
<u>计入</u>		
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的股息收入	18	9
计减坏账准备及信用减值损失	16	292
计减存货跌价损失	39	62
处置附属公司收益	393	125
<u>扣除</u>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摊销	2,342	2,212
折旧和减值损失: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04,962	99,245
使用权资产	7,084	7,111
作为费用确认的存货成本	759,624	932,676
坏账准备及信用减值损失	367	67
利息支出 (i)	14,886	15,197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2,283	1,692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低价值和短期租赁付款额	1,508	1,522
研究与开发费用	6,775	7,687
存货跌价损失	8,187	846
(i)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15,346	15,812
包括: 租赁负债利息	3,440	3,504
减: 资本化利息	(460)	(615)
	<u>14,886</u>	<u>15,197</u>

8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人民币	2019 年 人民币
当期所得税	8,838	25,789
递延所得税	(4,034)	(3,151)
	<u>4,804</u>	<u>22,638</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根据中国所得税法规的相关规定, 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主要为 25%。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 4 月 23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改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9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是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除以本期间已发行股份数 1,830.21 亿股计算。

本会计期间内并无摊薄潜在普通股。

10 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人民币	2019 年 人民币
2020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a)	16,000	-
2019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c)	-	14,212

- (a) 经由 2020 年 6 月 11 日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决议派发 2020 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742 元, 合计人民币 160.00 亿元。由于上述股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 (b) 2019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6601 元, 合计人民币 120.81 亿元, 经 2020 年 6 月 11 日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A 股) 和 2020 年 7 月 31 日 (H 股) 支付。
- (c) 2019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7765 元, 合计人民币 142.12 亿元, 并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 (A 股) 和 2019 年 11 月 1 日 (H 股) 支付。
- (d) 2018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9 元, 合计人民币 164.72 亿元, 经 2019 年 6 月 13 日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 (A 股) 和 2019 年 8 月 2 日 (H 股) 支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人民币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85,598
本期增加	84,839
售出或报废	(18,910)
外币折算差额	(1,219)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050,308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02,374)
本期折旧及其他	(110,785)
售出或报废	7,455
外币折算差额	1,038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304,666)
账面净值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745,642
	人民币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41,441
本期增加	85,964
售出或报废	(10,259)
外币折算差额	4,320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21,466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32,053)
本期折旧及其他	(99,436)
售出或报废	2,601
外币折算差额	(2,015)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130,903)
账面净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90,56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2 存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50,550	56,166
在产品	8,772	15,159
产成品	118,825	112,003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80	88
	178,227	183,416
减: 存货跌价准备	(2,929)	(1,495)
	175,298	181,921

13 应收账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66,339	66,615
减: 坏账准备	(2,789)	(2,431)
	63,550	64,184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扣除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以发票日期或收入确认日期, 较早者为准) 分析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62,877	63,392
一年至两年	393	419
两年至三年	97	267
三年以上	183	106
	63,550	64,184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80 天。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期初余额	2,431	4,053
本期计提	367	67
本期转销	(1)	(1)
本期冲回	(8)	(284)
期末余额	2,789	3,835

14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贸易账款	103,220	148,335
薪金及福利应付款	11,483	10,169
应计支出	21,679	10
应付股息	14,112	389
应付利息	3,470	4,719
应付建造费用及设备费用	87,713	111,767
其他 (i)	66,109	52,925
	307,786	328,314

(i) 其他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财产险等。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贸易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91,715	136,670
一年至两年	3,353	5,472
两年至三年	3,477	3,180
三年以上	4,675	3,013
	103,220	148,33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借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不含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105,280	90,497
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108,248	85,343
长期借款	314,963	175,840
	<u>528,491</u>	<u>466,722</u>

借款的变动分析如下:

	人民币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6,722
新增借款	576,238
减少借款	(515,816)
外币折算差额	1,347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528,491</u>

下表依据财务状况表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借款的到期期限分析, 披露的金额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226,754	188,771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65,320	30,090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243,012	253,918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3,315	31,576
	<u>568,401</u>	<u>504,355</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6 板块信息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于 2020 年，为推进炼油与化工业务转型升级，促进炼油产品和润滑油产销业务高质量发展，推动专业化经营、市场化运作、精益化管理和一体化统筹，本集团将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和润滑油分公司从本集团销售板块调整至炼油与化工板块，预算管控及业绩考核指标同步进行调整。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 2019 年同期比较数据做了重述，视同上述两家公司自呈列的最早财务报告期间即纳入炼油与化工板块。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2 所述之「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分部信息

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 与生产	炼油 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 与管道	总部 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255,450	369,811	749,203	179,341	469	1,554,274
减: 板块间销售	<u>(212,621)</u>	<u>(258,798)</u>	<u>(136,436)</u>	<u>(17,285)</u>	<u>(89)</u>	<u>(625,229)</u>
外部营业收入	<u>42,829</u>	<u>111,013</u>	<u>612,767</u>	<u>162,056</u>	<u>380</u>	<u>929,045</u>
折旧、折耗及摊销	(81,813)	(11,813)	(8,664)	(11,263)	(835)	(114,388)
经营利润/(亏损)	10,351	(10,540)	(12,892)	14,372	(7,334)	(6,04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6,409
外汇损失						(5,966)
利息收入						1,396
利息支出						<u>(14,886)</u>
融资成本净额						<u>(13,047)</u>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亏损)/利润	(103)	32	(956)	236	1,361	<u>570</u>
税前亏损						(18,520)
所得税费用						<u>(4,804)</u>
本期亏损						<u>(23,324)</u>
板块资产	1,470,562	393,317	473,049	523,491	1,619,871	4,480,290
其他资产						38,258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投资	45,626	1,405	18,372	10,148	28,459	104,010
板块间抵销(a)						<u>(1,945,211)</u>
总资产						<u>2,677,347</u>
资本性支出	54,366	6,418	6,491	7,279	207	74,761
板块负债	659,479	179,780	311,763	280,577	635,164	2,066,763
其他负债						66,321
板块间抵销(a)						<u>(856,132)</u>
总负债						<u>1,276,952</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 与生产	炼油 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 与管道	总部 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326,339	486,366	982,656	196,163	598	1,992,122
减: 板块间销售	(266,789)	(341,377)	(166,913)	(20,703)	(81)	(795,863)
外部营业收入	<u>59,550</u>	<u>144,989</u>	<u>815,743</u>	<u>175,460</u>	<u>517</u>	<u>1,196,259</u>
折旧、折耗及摊销	(77,094)	(11,731)	(8,032)	(10,910)	(840)	(108,607)
经营利润/(亏损)	53,628	6,370	494	18,302	(8,131)	70,66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4,907
外汇损失						(5,197)
利息收入						1,893
利息支出						<u>(15,197)</u>
融资成本净额						<u>(13,594)</u>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的利润/(亏损)	2,325	(1)	895	173	1,315	<u>4,707</u>
税前利润						61,776
所得税费用						<u>(22,638)</u>
本期利润						<u>39,138</u>
板块资产	1,399,964	354,762	445,833	519,459	1,431,842	4,151,860
其他资产						30,671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 投资	41,584	1,367	17,943	7,258	25,736	93,888
板块间抵销(a)						<u>(1,638,929)</u>
总资产						<u>2,637,490</u>
资本性支出	69,383	5,948	3,266	5,083	274	83,954
板块负债	594,156	130,680	280,690	263,859	633,368	1,902,753
其他负债						62,847
板块间抵销(a)						<u>(753,945)</u>
总负债						<u>1,211,655</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区域信息

	营业收入		非流动资产(b)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中国大陆	560,413	711,359	1,957,850	2,027,428
其他	368,632	484,900	213,628	213,268
	929,045	1,196,259	2,171,478	2,240,696

(a)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及投资。

(b)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或有负债

(a)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借款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b)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 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运营。但是, 根据现有的法规,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除已计入本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 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c) 法律方面的或有事项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不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d)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 并购买因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 同时购买雇主责任保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8 承诺事项

(a) 资本承诺款项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与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有关, 金额为人民币 564.04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68.56 亿元)。

上述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为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b) 勘探及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必须就其勘探和采矿许可证向自然资源部支付费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尚未支付该项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按现行政策规定, 未来 5 年预估的年度支付金额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800	800
一年至两年	800	800
两年至三年	800	800
三年至四年	800	800
四年至五年	800	800

19 关联方交易

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控股公司, 属于受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包括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其他受中国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 本公司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以及本公司和中国石油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其他成员公司有广泛的交易和业务联系。基于此等联系,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公司之间的交易条款可能与其他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的条款有所不同。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是按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的, 具体如下: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 (1) 政府定价; 或 (2) 无政府规定价格, 则参照市场价格; 或 (3) 如 (1) 和 (2) 的情况均不适用, 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 3 年, 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 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 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 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 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 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 (不含税费) 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据此, 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 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 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 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 产品销售指原油、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和天然气的销售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443.6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647.41 亿元)。
- 服务销售主要指提供与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相关的服务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26.89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27.97 亿元)。
- 购买产品和服务主要指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和物资供应服务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1,054.46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1,318.16 亿元)。
- 资产购置主要指购买制造设备、办公设备和交通工具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4.3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3.30 亿元)。
- 利息收入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利息。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3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2.10 亿元)。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41.09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83.04 亿元)。
- 金融服务支出主要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所取得的贷款所产生的利息费用和保险费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支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总额为人民币 46.13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52.25 亿元)。

-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733.0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796.99 亿元)。
-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是指: 1) 按照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达成的房屋与土地租赁合同计算并支付的租赁费用; 2)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达成的其他租赁协议支付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行使购买选择的价格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租金及其他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41.58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人民币 40.02 亿元)。
-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未结算金额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7,718	12,784
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7,279	11,441
其他流动资产	12,607	11,9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84	16,242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51,530	61,205
合同负债	590	792
租赁负债	104,319	139,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	827

(b)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和其他福利	3,799	3,976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630	845
	<u>4,429</u>	<u>4,821</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c) 与中国境内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

除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交易以外, 本集团与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产品和服务的销售和购买
- 资产购置
- 资产租赁; 及
- 银行存款与借款

上述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

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收购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连西太”) 部分股权, 股权收购事项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在合并日之前, 本公司持有大连西太股权比例为 28.436%, 本次交易后本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84.475%。

由于本公司与大连西太同受中国石油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具有非暂时性, 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即视同大连西太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对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2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 年 7 月 23 日, 本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 签署《关于油气管道相关资产的交易框架协议》、《关于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等 10 项分项协议、《生产运营协议》等协议, 本公司拟将所持有的主要油气管道、部分储气库、LNG 接收站及铺底油气等相关资产 (包含所持公司股权) 出售给国家管网集团, 获得国家管网集团 29.9% 的股权 (价值为人民币 1,495.00 亿元) 及相应的现金对价。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 本次交易出售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2,228.80 亿元, 评估值为人民币 2,687.05 亿元, 最终交易对价以评估值为准, 并考虑过渡期间损益、期后事项调整以及铺底油气资产交割时点价格等因素, 经审计后确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6 次会议及本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仍存在不确定性。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及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2 及临 2020-033），以及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短期可能会对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业务的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长期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备置于北京本公司总部，以供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1、载有董事长戴厚良先生、董事兼总裁段良伟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公司章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其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戴厚良	李凡荣	刘跃珍	吕波	焦方正
				
段良伟	梁爱诗	德地立人	西蒙·亨利	蔡金勇
				
蒋小明	徐文荣	张凤山	姜力孚	卢耀忠
				
王亮	付锁堂	李家民	刘宪华	李文东
				
孙龙德	吴恩来	李鹭光	田景惠	柴守平
				
凌霄	杨继钢			

2020年8月27日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两种语言编制
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存在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